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
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8547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企業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 **GEM** 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企業，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報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本報告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pacificlegendgroup.com 登載。



目錄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董事長報告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5
董事會報告	18
企業管治報告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5
獨立核數師報告	7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8
綜合財務狀況表	79
綜合權益變動表	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4
財務概要	15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John Warren MCLENNAN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蘇建霆

徐曉蘭

黃詠雯

黃家文

非執行董事：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偉成

李光明

李豐麟

Tom Kuet SZUTU

麥季正

合規主任

John Warren MCLENNAN

授權代表

John Warren MCLENNAN

黃家文

公司秘書

黃家文

審核委員會

蘇偉成 (主席)

Tom Kuet SZUTU

麥季正

薪酬委員會

麥季正 (主席)

John Warren MCLENNAN

Tom Kuet SZUTU

蘇偉成

提名委員會

Tom Kuet SZUTU (主席)

麥季正

蘇偉成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有關香港法例的法律顧問

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數碼港道 100 號
數碼港 2 座 12 樓
1202 至 1204 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聯絡方式

電子郵箱：info@pacificlegendgroup.com

公司網站

<http://www.pacificlegendgroup.com>

股票代號

香港聯交所 (GEM)：8547

財務摘要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04.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244.3百萬港元減少約40.3百萬港元或16.5%。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虧損(除稅後)約為47.9百萬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21.3百萬港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28.2百萬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約17.1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董事長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位提呈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或「**年內**」)的年度報告。

2022年回顧

2022年的整體市況極具挑戰，特別是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原因為上半年爆發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變異株 Omicron 及社交距離政策引發一輪外籍人士離境潮以及物業發展商停售住宅單位。我們在香港的零售業務亦因二手物業市場下滑而受到需求疲弱及來自其他家具零售商的激烈價格競爭所產生的影響。隨著香港特區政府於下半年逐步放寬社交距離措施，我們的樣板房銷售及項目工程業務有復蘇跡象，但仍不足以彌補上年的不足。然而，我們已成功為香港一間領先地產發展商所開發的新私人住宅區推出大規模數量的家具組合，預計將於2023年年中配送。我們亦已透過推出旗下 Indigo Trade 網站，將在線業務擴展至 B2B 模式，該網站為新舊批發客戶提供獨家商品，例如來自龐大的 Indigo 產品庫的配飾、牆壁藝術及靠墊以及零售渠道所提供的新推出商品。

我們於年內決定關閉上海唯一一間店舖，但保留中國的項目及分銷業務，我們等待中國經濟自2023年1月起重新通關後復蘇重新開業的機會。

隨著2022年第三季度在 Dubai Hills Mall 開設另一間新店舖，我們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拜的零售及企業銷售業務繼續增長。另一方面，儘管迪拜的項目收益有所下降，但仍能在未來兩年維持穩定的訂單。

董事長報告(續)

2023年 — 展望未來

2023年，我們的使命依舊 — 讓客戶及其顧客活出美好生活。

隨著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消退及中港於2023年通關，香港經濟及物業市場很可能逐漸復蘇。中國內地買家可能會恢復來港購買商業及住宅物業，隨著經濟活動的預期增長，相信會有更多新舊香港商業及住宅的業主或租戶尋求裝修、改裝或翻新其物業。除與物業發展商合作並為一手住宅單位買家推出更多家具組合外，我們亦預期未來數年室內設計及翻新項目管理服務需求的潛在增長。本集團將尋求及把握機會，透過現有項目團隊的內生增長或於適當機會出現時收購提供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的合適項目管理公司，以進一步擴展其項目工程業務。於2023年2月，我們完成配售新股份，為有關潛在收購機會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籌集約13.4百萬港元。

另一方面，隨著近期香港人口結構的變動，我們將研究及投資針對本地客戶的產品。我們亦在迪拜及上海尋找從開設新零售店至企業銷售及家具項目的商機。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在如此艱難時期的努力不懈與貢獻，同時感謝所有利益相關方、股東、供應商及各界對我們的信任、信心及耐心。最後，我們亦對客戶給予我們的持續支持表示感謝。

John Warren MCLENNAN
董事長、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香港，2023年3月30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主要經營以下三類業務：(i) 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家具銷售**」，包括零售、企業銷售、線上店舖、批發及特許加盟）；(ii) 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家具租賃**」）；及 (iii) 項目和酒店服務（「**項目工程**」，通常涉及商業或住宅物業如酒店、服務式公寓及樣板房的室內設計、軟裝設計、裝潢及佈置）。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04.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年**」）的收益約244.3百萬港元減少約40.3百萬港元或16.5%。

本年家具銷售的收益為148.2百萬港元，較上年約165.6百萬港元減少約10.5%。

在香港方面，本年零售銷售的收益較上年下跌約19.1%。2022年對香港家具零售業而言是最具挑戰的一年，不利因素持續不斷。本年首三個月出現第五波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導致該季度所有零售業停滯不前。來自其他家具零售商的激烈價格競爭及外籍人士在實施嚴格的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封鎖措施後離境很大程度上窒礙銷售（尤以在半山及黃金地段之店舖為甚）。下半年亦受港股大跌影響，二手樓的成交量及價格齊跌，帶動整個行業對一般家具的需求減弱。第四季度邊境管制逐步放寬，令本地顧客的海外旅遊消費增加，但外籍人士或旅客並無回流香港消費跡象。

隨著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帶來的人口變化，我們已經改變策略，增加針對本地的市場推廣，為其提供專門的產品系列。儘管零售市場環境不利，本地銷售組合及銷售淨值持續增長，特別是擁有來自九龍及新界的龐大本地客戶群的沙田HomeSquare店舖。

位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迪拜的於本年零售店舖收益有所改善，較上年上升12.6%。我們於2022年9月在Dubai Hills Mall開設一間新店舖，零售空間約5,500平方尺，深受客戶歡迎。其收益佔阿聯酋於第四季度零售總收益的30%以上。

由於安福路店及靜安區店分別於2022年3月及於2021年5月關閉，我們在上海的零售業務收益較上年大幅下降。上海的分銷及零售業務均受到本年大部分時間在中國實施的社交距離措施的重大影響。隨著關閉該等店舖，我們進行人員重組及解僱大部分員工，以等待未來經濟及市況改善時再開新店的機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於本年的線上業務表現較上年下跌29.0%。本集團線上業務減少主要由於關閉上述兩間上海零售店舖，此舉亦對線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已於2022年9月推出Indigo Trade網站，惟其對線上銷售表現的影響微不足道。

本集團於沙特阿拉伯的特許加盟業務錄得銷售收益增長6.0%，反映沙特阿拉伯對Indigo產品的需求增加。

我們於香港的企業銷售主要包括向物業發展商銷售樣板房家具，於本年錄得收益減少9.6%。由於第五波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的封鎖措施，業務起步緩慢，窒礙物業發展商在本年上半年發佈樣板房。隨著本年下半年逐步解除封鎖措施，發展商重啟住宅發售計劃，第三及第四季度的樣板房訂約及詢價增加，收益逐漸回升，縮窄與上年相比的差距。另一方面，我們於本年在阿聯酋的企業銷售收益較上年大幅增長28.5%。增長主要歸因於增加對其目標客戶的數碼及直接營銷，並提高Indigo Living產品在該市場的流通性。

家具租賃的收益由上年約18.6百萬港元增加約10.9%至本年約20.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阿聯酋團隊將家具租賃業務擴展至大使館及具有較大價值的B2C客戶。

項目工程業務的收益由上年約60.1百萬港元減少約41.5%至本年約35.2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第五波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本年上半年現有項目的進展停滯不前。然而，隨著逐步放寬封鎖措施，香港多個項目已於2022年下半年重新展開。我們亦有強大渠道，但預計於2023年或之後方能付諸實行。我們的阿聯酋團隊獲得一個重要的多年期家具供應項目，自2022年開始為一間當地企業集團提供家具，為期三年。

毛利

我們三類業務的毛利率有所波動，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由我們的家具銷售、家具租賃及項目工程業務的收益而組成、市場環境的變化及其對產品定價、產品組合及我們的銷售成本的影響。一般而言，家具銷售(特許加盟除外)及家具租賃業務的毛利率均高於項目工程業務，此乃由於後者提供室內設計及軟裝設計以及定制家具服務。

本集團的毛利由上年約131.1百萬港元減少約24.7百萬港元或18.8%至本年約106.4百萬港元，已計及存貨撥備約3.6百萬港元(去年:撥回有關撥備約0.8百萬港元)。由於有關撥備，整體毛利率由上年53.7%輕微下降至本年52.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相比上年約 6.8 百萬港元，本年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 9.8 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租賃協議屆滿後撥回本集團租賃物業重置成本的超額撥備。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團隊的員工成本、員工佣金、廣告及促銷費用、運輸及運送費用、信用卡佣金、代理費及其他。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上年約 44.7 百萬港元增加約 6.2% 至本年約 47.4 百萬港元。增加 2.8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為因獲轉介阿聯酋的企業銷售客戶而支付代理佣金約 2.4 百萬港元。

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銷售團隊除外)、租金及相關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與家具租賃相關者除外)、無形資產攤銷、員工福利及其他。該等開支由上年約 102.2 百萬港元減少約 14.8% 至本年約 87.1 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自 2021 年 6 月起香港辦公室進行人員重組後令員工成本減少的全年影響；(ii)若干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iii)因關閉香港及上海部分店舖而減少租金開支(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將香港及迪拜的固定租約改為分包租約，並根據使用量計算可變成本，亦為本集團進一步節省開支。

減值虧損

與上年相同，本集團管理層確認若干表現欠佳的零售店及業務單位，以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計算的使用價值，並與該等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比較，估計該等店舖及業務單位應佔或分配的非流動資產(即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該等資產於本年的減值虧損為 21.3 百萬港元(上年：17.1 百萬港元)。

本年亦就若干金融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7.3 百萬港元(上年：1.4 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包括(i)本年就銀行貸款及進口貸款融資產生銀行利息支出約343,000港元(上年:69,000港元);及(ii)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訂立的若干物業租約的租賃負債利息支出731,000港元(上年:724,000港元)。

年內虧損

本年,本集團虧損約為47.9百萬港元(上年:虧損約28.2百萬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營業額下降導致毛利減少24.7百萬港元;(ii)如上文所述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2.8百萬港元;(iii)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增加4.2百萬港元;及(iv)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增加5.9百萬港元,扣除因節省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15.2百萬港元之有利影響以及其他淨收入、收益及虧損增加3.0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48.6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54.9百萬港元),包括以下各項:

- a) 貿易應收款項16.4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14.5百萬港元),已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5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0.7百萬港元)。增加歸因於年末確認的迪拜項目銷售收益2.5百萬港元而產生的新貿易應收款項;
- b) 於收到所購存貨前支付予本集團供應商之貿易按金11.8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13.6百萬港元)。於任何給定時間點該等貿易按金之結餘均受到企業銷售及項目之進度(其亦會影響與該等項目有關的物品的購買時間)以及季節性採購及補購的時間的影響;
- c) 租金及其他保證金為7.0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8.5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解除葵涌倉庫的租金按金3.2百萬港元,有關倉庫的租約於本年屆滿,惟被與Dubai Hills Mall新店舖的新租約按金約0.7百萬港元及已付葵涌新倉庫服務供應商的按金約1.2百萬港元的影響所抵銷;及
- d)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合共13.4百萬港元(2021年:18.3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動用該等來自上海項目的預付款項以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17.6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19.8百萬港元)，包括以下各項：

- a) 應付供應商之貿易應付款項2.6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4.5百萬港元)。減少與本年採購量減少一致；
- b) 所收客戶按金3.2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3.5百萬港元)；
- c) 其他應付款項2.8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3.4百萬港元)，主要為已發行之信貸票據、應計項目成本及採購；及
- d) 應計費用9.0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8.5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員工成本(主要為應計佣金及獎金撥備)及本集團應計若干開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我們的經營提供資金。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撥付營運成本及業務擴張所需的資本開支，預計日後亦將如此。我們亦已使用進口融資工具及動用上市所得款項的額外資金實施下文「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詳述的計劃及目的。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7.8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33.4百萬港元)。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多以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在的國家／地區的功能貨幣計值。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為7.7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0.9百萬港元)。全部借款均以港元(「港元」)及阿聯酋迪拉姆(「阿聯酋迪拉姆」)計值，有關借款開始時按介乎4.89%至10.00%的固定利率計息。有關銀行借款的詳情，可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本集團的債務總額(計息銀行借款)除以其權益總額)監控其資金情況。本集團的政策旨在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一個合理水平。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9.2%(2021年12月31日：1.0%)。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歸因於(i)一間位於阿聯酋的附屬公司新籌集約5.7百萬港元的銀行貸款；及(ii)本年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重大虧損導致權益總額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資產抵押

於2022及2021年12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3.0百萬港元用作一間附屬公司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該等融資亦由本公司提供的3.0百萬港元公司擔保作抵押。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及直接成本主要均以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計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有以美元(「美元」)及英鎊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該等結餘的外幣風險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d)。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1年12月31日：無)。其他租賃承擔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擁有於未上市基金的投資及建議成立新合營企業的不可退還保證金。有關進一步詳情可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7。

或然負債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與費用及其他上市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所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8.5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24.8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則約為23.7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並已存入香港及迪拜之持牌銀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由於面對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本集團營商環境普遍波動，於2022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並未被悉數動用。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8日的公告所披露，經審慎周詳考慮業務環境及本集團的發展需要後，董事會已議決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下表載列於2022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

	分配本公司日期為 2022年2月18日 的公告所述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概約)	直至2022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概約)	直至2022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概約)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經考慮 新分配)
通過在中國內地及阿聯酋增開 零售店擴張本集團的零售網絡	12,284	4,151	8,133	2023年12月底
通過在香港增開零售店擴張本集團的零售網絡	2,000	855	1,145	2023年12月底 (附註)
完善本集團的線上店舖及提升 本集團的資訊科技能力	3,000	1,790	1,210	2023年12月底
為本集團計劃在中國內地及阿聯酋新增 零售店增聘員工	1,392	-	1,392	2023年12月底
一般營運資金	5,000	5,000	-	2023年12月底
	<u>23,676</u>	<u>11,796</u>	<u>11,880</u>	

附註：基於第五波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對香港經濟的影響，預期時間表已由2022年12月底延後至2023年12月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性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性資產的其他計劃。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內，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的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包括執行董事)為159人(2021年12月31日：168人)。本年，總員工成本，包括以股份支付的款項及銷售佣金(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2.2百萬港元(上年：約68.3百萬港元)。

本集團根據員工個人的任職表現及發展潛力聘用及提拔員工。為吸引及聘留高質素員工及保證本集團的營運暢順，本集團會參考市況及個人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多類內部培訓課程。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待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於考慮本公司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員工個人表現及業績後進行檢討及批准。

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的規則及規例為其全體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根據強積金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本集團按參與計劃僱員相關收入之一定百分比向強積金計劃供款，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應付供款時於損益中扣除。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的唯一義務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倘僱員退出強積金計劃，則強制性供款將悉數歸屬該僱員。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及澳門除外)(「中國」)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營辦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各地方政府權力機關確定的薪金成本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義務是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 (「**MCLENNAN 先生**」)，60 歲，為執行董事、董事長、行政總裁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及本集團合規主任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為我們的創始人，並於 2002 年 7 月加入本集團，擔任 Options Home Furnishings Limited (Indigo Living Limited (現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前身) 的董事總經理。MCLENNAN 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創意發展。MCLENNAN 先生於 1987 年畢業於加拿大溫哥華不列顛哥倫比亞大學，獲地理專業文學士學位。於 1987 年至 2002 年，MCLENNAN 先生在多家台灣及香港公司工作，該等公司的業務有關兒童玩具、高檔禮品、學生教育及室內設計；在業務開展、員工管理、質量控制、材料採購及分銷方面經驗豐富。MCLENNAN 先生在家居行業擁有逾 20 年的經驗，彼為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的配偶。

蘇建靈先生，39 歲，自 2021 年 4 月 22 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彼現為 Sirius Venture Management Limited (一間提供財務及商業諮詢服務的公司) 的副總經理。彼於企業財務、投資分析及諮詢服務領域擁有逾 10 年經驗。彼畢業於澳洲墨爾本 La Trobe University，取得商業學學士學位，並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企業金融學碩士學位。

徐曉蘭女士 (「**徐女士**」)，50 歲，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現為中浩秘書服務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香港及中國內地的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公司秘書服務) 的董事並持有其 50% 權益。彼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起獲委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上市公司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69) 的執行董事。彼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翻譯及中文文學士學位，並在企業服務、業務發展以及策略規劃及營運方面擁有逾 25 年經驗。

黃詠雯女士 (「**黃女士**」)，45 歲，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女士現為投資控股公司 Century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的董事及唯一擁有人，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黃女士在客戶關係管理、市場營銷、人力資源管理及行政方面擁有逾 12 年經驗。黃女士持有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浸會大學專業會計深造文憑及南澳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黃家文先生 (「**黃先生**」)，55 歲，自 2022 年 12 月 20 日起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並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唯一的公司秘書。彼擁有約 33 年審計及會計經驗，當中包括約 20 年於香港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工作經驗。黃先生於 2000 年 11 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會計高級文憑。彼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成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續)

非執行董事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 (「**MCLENNAN 女士**」)，59歲，為非執行董事。MCLENNAN 女士負責協助本集團的財務戰略規劃。彼為MCLENNAN 先生的配偶及本公司主要股東 John Martin RINDERKNECHT 先生的侄女，並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定義見第24頁)之其中一名成員。

MCLENNAN 女士於1985年5月畢業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克萊蒙特的波莫納學院，獲頒授國際關係學位。MCLENNAN 女士於資產管理、投資顧問及科技方面有逾14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偉成先生，55歲，自2021年2月23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獨資經營蘇偉成會計師行。彼於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員。彼於2012年5月至2014年2月期間為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當時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76，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73)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於2016年8月至2019年10月期間為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98)之首席財務官。蘇先生持有 Edith Cowan University 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光明先生，51歲，自2021年4月22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持有執業證書。彼亦為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自2022年7月4日起獲委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上市公司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0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以其本身名義全職執業，並於審計、稅務及公司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26年經驗。

李豐麟先生，46歲，自2021年10月13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擔任中融國際另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間從事大中華區域地產投資的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李先生於地產投資、建築、物業按揭及物業管理服務領域擁有逾23年經驗。李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地產學理學士學位及地產代理監管局簽發地產代理(個人)牌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續)

Tom SZUTU (「SZUTU 先生」)，50 歲，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獲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 KNYSE Inc. (一間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商業管理及策略諮詢公司) 的董事總經理。彼曾擔任 Daymak Inc. (一間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公司，從事製造及設計輕型電動汽車) 的董事兼首席運營官。彼畢業於卡爾加里大學 Haskayne 商學院取得商業學士學位，並獲 Canadian Securities Institute 認許為特許投資經理，彼在金融、資本市場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 25 年經驗。

麥季正先生 (「麥先生」)，55 歲，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獲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 Chippery Group 的首席財務官，並在加拿大經營其自身的管理及諮詢業務。彼擁有逾 20 年營運及資深財務經驗。彼在加拿大薩斯喀徹溫大學獲得會計商業學士學位，現為安大略省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的成員。

高級管理層

李紹棠先生 (「李先生」)，60 歲，自 2022 年 1 月 13 日起擔任 Indigo Living Limited (本集團作為香港業務主要分支的全資附屬公司) 的行政總裁。李先生為英國皇家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威爾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外部及內部審計、會計、研發、併購及業務管理領域擁有逾 33 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曾擔任一間跨國證券服務公司及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製造公司的多個高級職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年報及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8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及表現

對本年度內本集團業務之公平回顧、本集團表現之討論與分析及本集團業務之可能未來發展分析載於本年報第7至14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方法載於本年報第33至4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所發生事項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環境政策及遵守法律法規

此外，有關與本公司主要持份者之重要關係、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之討論載於本年報第45至69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保留利潤／累計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保留利潤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1頁。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之儲備為15,039,000港元(2021年：41,907,000港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已發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54頁。

計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股票掛鈎協議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界定及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並無由本公司於本年度訂立或於本年度未存續的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 (MCLENNAN 先生)

莫麗賢女士 (莫女士) (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辭任)

蘇建霆先生

鄭天志先生 (鄭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辭任)

徐曉蘭女士 (徐女士)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獲委任)

黃詠雯女士 (黃女士) (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獲委任)

黃家文先生 (黃先生) (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 (MCLENNAN 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derick Donald NICHOL 先生 (NICHOL 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辭任)

Lale KESEBI 女士 (KESEBI 女士)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辭任)

蘇偉成先生

李光明先生

李豐麟先生

Tom SZUTU 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獲委任)

麥季正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獲委任)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15 至 17 頁。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第 83(3) 條，任何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其任期直至其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在該大會合資格重選連任。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會新增的董事席位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於該大會合資格重選連任。徐曉蘭女士、Tom SZUTU 先生、麥季正先生、黃詠雯女士及黃家文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第 84(1) 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均須輪席退任，惟各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至少每三年告退一次。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及李光明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續)

附屬公司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名單如下：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附註1)

莫麗賢女士(附註3)

蘇建霆先生(附註1)

鄭天志先生(附註2)

徐曉蘭女士(附註1)

Alison Siobhan BAILEY 女士(自2022年3月31日起辭任)

陳佩文女士

宋晃先生

附註：

- (1) 亦為本公司董事。
- (2) 自2022年6月10日起辭任，直至彼於2022年5月27日辭任前亦為本公司董事。
- (3) 於2023年3月15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惟彼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仍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

管理合約

除僱傭合約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管理及經營本集團所有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本報告中「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由本公司之董事或與董事關連的實體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其各自附屬公司之間的重大合約

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或其各自附屬公司之間的重大合約之詳情，或控股股東或其各自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之詳情，載於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就董事及本集團成員公司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而分別產生的潛在責任及費用，本公司備有獲准許的彌償條文，該等條文均載於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以及本集團投購之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保險內。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若無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由僱傭公司終止之服務合約。

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範圍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範圍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a)。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如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者)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條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章存置的股東名冊，或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附註1)
MCLENNAN 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2)	414,500,000	31.40%
MCLENNAN 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414,500,000	31.40%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1) 基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320,000,000股計算。
- (2) MCLENNAN先生、Tracy Ann FITZPATRICK女士(「FITZPATRICK女士」)、Alison Siobhan BAILEY女士(「BAILEY女士」、John Martin RINDERKNECHT先生(「RINDERKNECHT先生」)及James Seymour Dickson LEACH先生(「LEACH先生」)(連同Double Lions統稱為「控股股東」)分別持有Double Lions Limited(「Double Lions」)40.48%、20.00%、14.88%、14.88%及9.76%的股權。各控股股東已簽立日期為2018年2月12日的一致行動契據(「一致行動契據」)，確認彼此間存在一致行動安排，故彼等被視為於Double Lions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MCLENNAN女士為MCLENNAN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其被視為於MCLENNAN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於我們的相聯法團持有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股權概約百分比
MCLENNAN先生	Double Lions	實益權益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	2,530	40.48%
MCLENNAN女士	Double Lions	配偶權益(附註2)	2,530	40.48%

附註：

- (1) MCLENNAN先生、FITZPATRICK女士、BAILEY女士、RINDERKNECHT先生及LEACH先生分別持有Double Lions 40.48%、20.00%、14.88%、14.88%及9.76%的股權。通過在一致行動契據中詳述及確認的一致行動安排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CLENNAN先生、FITZPATRICK女士、BAILEY女士、RINDERKNECHT先生及LEACH先生均被視為於Double Lions的所有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MCLENNAN先生、FITZPATRICK女士及BAILEY女士均為Double Lions的董事。
- (2) MCLENNAN女士為MCLENNAN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其被視為於MCLENNAN先生持有的Double Lions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予權利，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團的此等權利。

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的年度確認書，表示彼等並未進行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潛在競爭的活動，且彼等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年內亦無或不會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利益衝突。

於本報告日期，除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的競爭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且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即 Double Lions、MCLENNAN先生、FITZPATRICK女士、BAILEY女士、RINDERKNECHT先生及 LEACH先生(「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已於2018年6月19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本公司已收到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發出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對單一最大股東集團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不競爭承諾的情況進行審查，並確認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違反不競爭契據。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訂立，而根據 GEM 上市規則不構成關連交易且毋需披露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於 2022 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訂立的符合「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界定但未獲豁免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20.29 條及 20.31 條項下年度申報規定的其他關聯方交易如下：

阿聯酋交易

下表列示本公司涉及阿聯酋交易的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與本集團關係的性質：

關聯人士名稱	關連關係
Links Commercial Brokers LLC (「阿聯酋代理人」)	阿聯酋代理人是公司代名人服務提供商。阿聯酋代理人擁有 Indigo Living LLC (「Indigo Dubai」) 51% 的合法權益，並通過合約安排(如下文所界定)促成本集團擁有 Indigo Dubai 100% 的控制權。阿聯酋代理人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Mohamed Ameen Hasan Mohamed Mubasher Almarzooqi 先生	Mohamed Ameen Hasan Mohamed Mubasher Almarzooqi 先生持有阿聯酋代理人 90% 的權益，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Maimoona Abdulla Ali Ahmed Alrais 女士	Maimoona Abdulla Ali Ahmed Alrais 女士 乃 Mohamed Ameen Hasan Mohamed Mubasher Almarzooqi 先生之配偶，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誠如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所披露，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法律規定非海合會／非阿聯酋實體僅能擁有阿聯酋有限公司不超過 49% 的股本，而從表面看，反商業欺瞞法具有禁止公司規避 51/49 外資所有權限制的作用。因此，為保護本集團於阿聯酋的權益，本集團、阿聯酋代理人，一家根據阿聯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 Indigo Dubai 51% 股權的註冊持有人及合約安排項下一家企業代名人服務提供商及其股東訂立以下兩項交易(統稱「阿聯酋交易」)：

(i) 服務協議

根據日期為 2018 年 3 月 29 日的服務協議(「服務協議」)的條款，阿聯酋代理人將協助 Deep Ocean SPV 及／或 Indigo Dubai 辦理公司註冊、執照申請事宜，協助 Indigo Dubai 為其僱員及彼等之家庭成員辦理簽證以在阿聯酋工作並居留，協助 Deep Ocean SPV 及 Indigo Dubai 辦理其他對於彼等在阿聯酋營運屬必需之公司秘書事務和法律事務。

董事會報告(續)

年內本集團就有關Indigo Dubai的上述服務向阿聯酋代理人支付185,000阿聯酋迪拉姆(約394,000港元)。

(ii)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包含系列協議，專門量身定制以促成本集團實現對Indigo Dubai的控制權和所有權，達成本集團之商業目的，最大限度地減少與相關阿聯酋法律法規衝突的可能性，並授予本集團在阿聯酋法律法規允許的情況下收購Indigo Dubai股權的權利。

系列協議(「合約安排」)包括：

- (1) 達駿發展有限公司(「達駿發展」)(作為貸款人)與阿聯酋代理人(作為借款人)以及Deep Ocean SPV之間訂立日期為2018年3月7日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規定：
 - (a) 達駿發展借予阿聯酋代理人10,000美元(用以認購Deep Ocean SPV全部股本)及約13.9百萬阿聯酋迪拉姆(用於支付Indigo Dubai的51%股權，股權價值乃參考Indigo Dubai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評估)。
 - (b) 貸款免息。
 - (c) 阿聯酋代理人向達駿發展承諾(包括但不限於)：(i) 不會抵押、押記、質押Deep Ocean SPV的股份或以其他方式設立產權負擔；(ii) 指示Deep Ocean SPV的股息悉數支付予達駿發展；(iii) 保持Deep Ocean SPV的100%股權獨立於阿聯酋代理人的所有其他交易(包括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交易)；及(iv) 未經事先通知達駿發展並獲其書面同意，不會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Deep Ocean SPV的股份。
 - (d) 阿聯酋代理人按照達駿發展的指示分配Deep Ocean SPV的股息、收入、資產及資本。
 - (e) 阿聯酋代理人僅可通過向達駿發展或(倘法律允許)其全權酌情指定的任何第三方轉讓Deep Ocean SPV全部股本的方式償還貸款。
 - (f) 貸款協議於貸款獲悉數償還或發生以下事件時失效：(i) 阿聯酋代理人在遵守或履行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時出現重大違約，(ii) 阿聯酋代理人因債務問題向其債權人妥協或被威脅以其資產償付債務，(iii) 達駿發展根據阿聯酋阿布扎比酋長國阿布扎比全球市場(「ADGM」)法律或阿聯酋法律獲准以其自身名義持有Indigo Dubai或(iv) 阿聯酋代理人破產。

董事會報告(續)

- (2) 阿聯酋代理人以達駿發展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2018年3月7日之股份押記(「股份押記」)，據此，阿聯酋代理人同意(i)將Deep Ocean SPV的全部股份質押予達駿發展作為根據貸款協議還款的持續擔保；(ii)達駿發展有權享有阿聯酋代理人及／或Deep Ocean SPV持有的Indigo Dubai股份之股息；(iii)未經事先通知達駿發展並獲其書面同意，不會就股份押記設定任何擔保權益或轉讓或轉移其於股份押記項下之權利或義務；及(iv)達駿發展仍舊管有Deep Ocean SPV的股票，作為償還貸款協議項下貸款的擔保。於2018年3月11日，股份押記於ADGM根據ADGM公司法條例(亦管轄ADGM押記之登記及執行)予以登記。即使阿聯酋代理人之任何股東去世，上述登記也將保證達駿發展於Indigo Dubai的權益得到保護。阿聯酋代理人將繼續持有Deep Ocean SPV的100%股權，直至阿聯酋代理人全部償還貸款協議的貸款。
- (3) Deep Ocean SPV以達駿發展為受託人訂立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之代理委任書(「代理委任書」)，據此，Deep Ocean SPV不可撤銷地委任達駿發展之代名人作為其代理人，於Indigo Dubai的股東大會上就任何現有或可能已經或可能不時以Deep Ocean SPV名義發行及／或登記之Indigo Dubai股份進行投票。
- (4) 阿聯酋代理人以達駿發展為受託人訂立於2018年4月18日公證之特別授權委託書(「特別授權委託書」)，據此，根據貸款協議的條款，阿聯酋代理人委任達駿發展之代名人收取Deep Ocean SPV股份附帶或應得之所有紅股及其他權利，包括於阿聯酋代理人違反義務時將Deep Ocean SPV股份轉讓予另一名代名人之權利，並授權達駿發展董事及其繼任人(包括在Deep Ocean SPV股東大會上投票、簽署會議記錄、向ADGM備案的權利)；阿聯酋代理人應確保特別授權委託書不會引起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 (5) 阿聯酋代理人、Deep Ocean SPV及阿聯酋代理人之股東以達駿發展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之承諾書(「承諾書」)載明阿聯酋代理人作出以下不可撤銷的承諾：
 - (a) 倘阿聯酋不再規定Indigo Dubai須由本地股東持有51%股權，則阿聯酋代理人即時將終止及解除合約安排；
 - (b) 倘達駿發展從阿聯酋代理人手中收購Indigo Dubai的51%股權，則阿聯酋代理人將向達駿發展返還其收取的任何代價；及
 - (c) 阿聯酋代理人確保合約安排不會在Indigo Dubai引起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續)

- (6) 達駿發展及 Deep Ocean SPV 以 MCLENNAN 先生為受託人訂立於 2018 年 4 月 3 日公證之一般授權委託書(「一般授權委託書」)，該受託人將全權管理 Indigo Dubai。據阿聯酋法律顧問告知，一般授權委託書已依法進行公證，須經相關各方一致同意方可撤銷。

本集團毋須就合約安排向阿聯酋代理人支付額外款項。

董事認為，本公司結構已將 Indigo Dubai 的財務業績合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猶如 Indigo Dubai 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其業務產生的經濟利益均流向本公司，根據關連交易規則，該結構令本集團處於特殊位置。因此，儘管合約安排嚴格說來構成 GEM 上市規則第 20 章之持續關連交易，董事認為嚴格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20 章所載有關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過於繁重且不切實際，並會給我們帶來不必要的行政成本。因此，本公司已根據 GEM 上市規則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 GEM 上市規則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公告的規定。此外，董事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並將繼續遵守 GEM 上市規則的適用條文。

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阿聯酋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乃按以下條件訂立：

- i. 年內交易遵照阿聯酋交易有關規定而簽訂及進行，故 Indigo Dubai 產生的盈利主要撥歸本集團所有；
- ii. Indigo Dubai 並無向其各自的股權持有人派發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其後並無撥歸、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及
- iii. 年內阿聯酋代理人與本集團簽訂、更新及續期的阿聯酋交易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於其致董事的函件中報告，根據彼等進行的工作：

- i. 阿聯酋交易已獲董事批准；
- ii. 阿聯酋交易乃根據相關阿聯酋交易而訂立；及
- iii. Indigo Dubai 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息或作出其他分派，而其後並無撥歸、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

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20 章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本公司亦已向聯交所遞交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

於2022年12月31日，除上文所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本公司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之權益(即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6)	持股百分比 (附註2)
Double Lions	實益權益	414,500,000 (L)	31.40%
FITZPATRICK 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及配偶權益(附註3)	414,500,000 (L)	31.40%
David Frances BULBECK 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3)	414,500,000 (L)	31.40%
BAILEY 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及配偶權益(附註4)	414,500,000 (L)	31.40%
LEACH 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及配偶權益(附註4)	414,500,000 (L)	31.40%
RINDERKNECHT 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	414,500,000 (L)	31.40%
張偉強先生	實益權益	132,000,000 (L)	10.00%
黃詠雯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5)	139,380,000 (L)	10.56%
Century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權益	139,380,000 (L)	10.56%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1) MCLENNAN 先生、FITZPATRICK 女士、BAILEY 女士、RINDERKNECHT 先生及 LEACH 先生(連同 Double Lions 統稱「控股股東」) 分別持有 Double Lions 40.48%、20.00%、14.88%、14.88% 及 9.76% 的股權。各控股股東已簽立一致行動契據，確認彼此間存在一致行動安排，故彼等被視為於 Double Lions 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基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1,320,000,000 股計算。
- (3) David Frances BULBECK 先生為 FITZPATRICK 女士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其被視為於 FITZPATRICK 女士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BAILEY 女士與 LEACH 先生為夫婦，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其各自被視為於對方透過 Double Lions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entury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由黃詠雯女士全資擁有。黃女士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6) 字母「L」指該實體／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出具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銷售額及成本的資料分別如下：

	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百分比	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
最大客戶	6.43%	
五大客戶總計	19.66%	
最大供應商		10.40%
五大供應商總計		31.25%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彼等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已發行股份)並無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33至4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截至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至少25%(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由公眾持有。

慈善捐贈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贈(2021年：無)。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載有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78(1)條，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身份，本公司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的時間將於暫停辦理過戶手續至少10個工作日前宣佈。

董事會報告(續)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而有關續聘天職香港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該大會上提呈審議。

承董事會命

John Warren MCLENNAN

董事長、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3年3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建立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根據 GEM 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企業管治報告之呈報期間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 GEM 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期間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於本年度期間違反交易必守標準及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構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有關構成細節如下：

(i) 執行董事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MCLENNAN 先生）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莫麗賢女士（莫女士）

（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辭任）

蘇建靈先生

鄭天志先生（鄭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辭任）

徐曉蘭女士（徐女士）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獲委任）

黃詠雯女士（黃女士）

（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獲委任）

黃家文先生（黃先生）

（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獲委任）

(ii) 非執行董事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MCLENNAN 女士）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derick Donald NICHOL 先生（NICHOL 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辭任）

Lale KESEBI 女士（KESEBI 女士）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辭任）

蘇偉成先生

李光明先生

李豐麟先生

Tom SZUTU 先生（SZUTU 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獲委任）

麥季正先生（麥先生）

（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獲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條的規定，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合共佔董事會成員總數的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彼等各自的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董事會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且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的規定。

除MCLENNAN女士為MCLENNAN先生的配偶外，董事會成員相互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的角色與職責

本公司由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責指導及監督其事務、製定戰略方向、監督本集團財務及管理方面的表現，從股東的利益出發，領導、控制及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

董事會的部份主要職責包括：

- 設定本集團的價值觀、願景及使命；
- 確立及保持本集團的戰略方向及目標；
- 監督管理層的表現；
- 確保建立審慎有效的控制框架，以評估及管理風險；及
- 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的季度／中期／年度財務業績。

董事會已成立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並根據相關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將不同職責交予相關委員會負責，該等職權範圍已刊載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如有需要，董事會可不時將若干職能委派予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已獲授權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管理及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計劃、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擁有一支經驗豐富、克盡職守的管理團隊。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集團平均服務時間達5年。執行董事可分享我們的業務成果，故彼等的利益與我們一致。管理團隊堅持不懈的盡責服務，使本集團能夠持續不斷地以長遠眼光及目標制定並執行我們的業務策略。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共舉行十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四次會議的召開乃分別為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2022年第一季度，中期及第三季度的業績。其他董事會會議的召開為批准(其中包括)(i)更換董事，(ii)批准須予披露交易，及(iii)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2年5月13日舉行(「2022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於2022年9月30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修訂本公司章程細則及採納本公司新細則(「2022股東特別大會」)。

於本年度內，各個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2022股東週年大會及2022股東特別大會出席情況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董事會 會議舉行次數	2022 股東 週年大會 出席次數	2022 股東 特別大會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	10/10	1/1	1/1
莫麗賢女士(自2023年3月15日起辭任)	6/10	1/1	1/1
蘇建靈先生	7/10	1/1	1/1
鄭天志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3/5	1/1	不適用
徐曉蘭女士(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4/5	不適用	0/1
黃詠雯女士(自2023年3月15日起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家文先生(自2023年3月15日起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	10/10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derick Donald NICHOL 先生 (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3/5	0/1	不適用
Lale KESEBI 女士(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3/5	1/1	不適用
蘇偉成先生	9/10	1/1	不適用
李光明先生	9/10	1/1	不適用
李豐麟先生	5/10	1/1	0/1
Tom SZUTU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3/5	不適用	1/1
麥季正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4/5	不適用	1/1

Roderick Donald NICHOL 先生於2022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不在香港，並因與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旅遊限制及其自身的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2022股東週年大會。徐曉蘭女士及李豐麟先生因彼等各自的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2022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由其法律顧問、專業機構或監管機構編製或發佈的相關材料，使彼等知悉法律、監管及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全體董事均已提供彼等接受公司培訓的記錄。有關培訓包括參加專家簡介會、研討會及／或學術會議，以及閱讀與業務、企業管治及董事職責相關的材料。

董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提供的有關董事職責及監管以及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紀錄概述如下：

	培訓類別 (附註)
(i) 執行董事	
MCLENNAN 先生	B
莫女士	B
蘇建靈先生	B
徐女士	B
(ii) 非執行董事	
MCLENNAN 女士	B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偉成先生	A
李光明先生	A
李豐麟先生	B
SZUTU 先生	B
麥先生	B

附註：

培訓類別

A: 出席(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工作坊等培訓課程

B: 閱讀／研究相關新聞提示、報紙、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本公司亦推行其他安排，於需要時向董事提供持續指引及專業發展。例如，新委任董事將獲提供就職指導，以確保其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適當認識以及完全明白其職責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之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政策

董事會採納的提名政策載列提名委員會甄選標準及程序，以甄選和推薦合適的董事候選人，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和觀點多元化之間保持平衡，滿足本公司業務的要求。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獲推薦董事候選人的合適性時應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篩選標準：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的成就和經驗；
- 承諾對本公司業務投放足夠時間、興趣及關注；
- 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遵守 GEM 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及
- 提名委員會可能不時考慮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倘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根據本公司細則規定任命新董事，則提名委員會(無論是否得到外部機構協助)應根據提名政策中載列的甄選標準來確定候選人，評估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推薦任命合適的董事候選人。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決定任命，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利確定合適的董事候選人。

董事候選人亦可通過各種渠道(如使用專業獵頭公司的服務)於內部或外部尋找。目的旨在任命在其專業知識及經驗領域中的尖端人才。

性別多元化

根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經修訂的 GEM 上市規則第 17.104 條，單一性別董事會將不被聯交所視為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相信，在所有其他可衡量的目標中，性別多元化乃董事會多元化的一種體現。於本報告日期，本董事會由三名女性董事及八名男性董事組成。本公司將參考董事會整體多元化政策，繼續應用任人唯賢的原則。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此項新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深明多元化的重要性，並擁有一支性別多元化的工作團隊，提供各種想法及能力水平，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在招聘過程中，本公司考慮多項可衡量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專長、經驗、技能、知識以及其他資格。候選人的所有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候選人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並適當考慮多元化對本集團的益處。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中，約44.7%為女性，55.3%為男性。有關本集團僱傭及勞工常規(包括性別多元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45至69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均為MCLENNAN先生。該做法偏離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長及行政總裁有助本集團執行其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考慮到MCLENNAN先生於本公司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及領導地位，董事會認為，由MCLENNAN先生同時擔任董事長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可有效管理本公司，並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此外，董事會現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將繼續具備適當的權力制衡架構，提供足夠的制約及監督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權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6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設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向董事會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提出建議；監察本公司財務申報流程、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系統和審核流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與職責。

審核委員會包括蘇偉成先生(主席)、NICHOL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KESEBI女士(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SZUTU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及麥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全體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了四次會議，藉以(其中包括)分別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2022年第一季度、中期及第三季度財務業績，隨後提呈董事會。會議亦審查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部門的活動，並提出改善建議。有關會議出席情況的詳情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蘇偉成先生(主席)	4/4
Roderick Donald NICHOL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1/2
Lale KESEBI 女士(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2/2
Tom SZUTU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2/2
麥季正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2/2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適當披露。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6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5.3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段設立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及確保概無董事自行釐定其薪酬。

薪酬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 MCLENNAN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偉成先生、NICHOL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KESEBI 女士(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麥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及SZUTU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NICHOL 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直至彼於2022年5月27日辭任為止，並於同日由麥先生填補其空缺。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了兩次會議，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待遇。有關會議出席情況的詳情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Roderick Donald NICHOL 先生(主席)(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2/2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	2/2
Lale KESEBI 女士(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2/2
蘇偉成先生	2/2
Tom SZUTU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不適用
麥季正先生(主席)(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不適用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6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段設立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構成，推選或就董事提名人選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包括蘇偉成先生、NICHOL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KESEBI 女士(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SZUTU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及麥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全體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KESEBI 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直至彼於2022年5月27日辭任為止，並於同日由SZUTU 先生填補其空缺。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中並無有關每年須至少舉行多少次會議的強制規定。委員會成員可在必要或合宜的任何時候召集會議。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一次會議，藉以提名新董事候選人供董事會審議。有關會議出席情況的詳情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Lale KESEBI 女士(主席)(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1/1
Roderick Donald NICHOL 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辭任)	1/1
蘇偉成先生	1/1
Tom SZUTU 先生(主席)(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不適用
麥季正先生(自2022年5月27日起獲委任)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續)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及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根據適用會計準則以及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及 GEM 上市規則的披露要求，按持續經營基準妥為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與現金流量。本公司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亦確認，就彼等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彼等並不知悉存在任何可能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因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所得酬金如下：

服務性質	已付費用／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計服務	892
其他鑒證服務	14
其他非審計及鑒證服務	270
總計	<u>1,176</u>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制定、維護及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評估系統。本集團已建立(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治、營運管理、人力資源及財務方面的內部控制系統。

企業管治守則第 C.2.5 條規定，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然而，考慮到本公司營運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本集團認為現有的組織架構及管理層可為本集團提供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設立內部審核功能，而是由哲慧企管專才有限公司(一家獨立的外部風險諮詢公司)對不同業務的內部控制系統進行了審查，以確保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及充分性。

董事會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管理與充分性進行了年度審查，並認為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本年度內充分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公司秘書

符致榮先生自2018年2月5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於2022年12月20日在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黃家文先生於同日獲委任後被調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符先生自2023年3月15日起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而黃先生於同日成為本公司唯一的公司秘書，並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公司秘書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 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守，董事會活動高效進行且富於成效；(ii) 協助董事長準備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並及時向董事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分發此等文件；(iii) 及時發佈與本集團有關的公告及資料；及(iv) 備存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正式會議記錄。

符先生及黃先生於年內已經充分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的規定，接受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應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股東大會上表決權利)十分之一之一名或多名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且遞呈要求人士可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由本公司償還所有該遞呈要求人士所招致的合理開支。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本公司股東可以提交書面請求向董事會查詢資料，收件地址為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2座12樓1202至1204室，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彼等亦可聯繫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查詢彼等之股權及股息權利資料。

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之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有關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規定。然而，股東可按照上述程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建立多種渠道與股東及公眾進行溝通，其中包括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在 GEM 和本公司網站上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公告與通函。

在日期為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 2022 年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後，本公司已採納其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有關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其中包括)(i) 准許股東大會以電子會議(亦稱為虛擬股東大會)或混合會議形式舉行；(ii) 使組織章程細則符合 GEM 上市規則所作出的修訂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iii) 為澄清現行慣例，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若干細微的內務修訂，並作出與章程細則一致的相應修訂。

為提供及時有效的溝通，本公司維護一個企業網站(www.pacificlegendgroup.com)，該網站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整體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股東通訊政策屬有效且充分。董事會將繼續透過上述渠道的股東反饋，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成效。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經制定了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該政策已經董事會採納，旨在載列本公司擬就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利潤作為股息而應用的原則及指引。

於考慮派付股息時，應在預留足夠儲備金以供本集團日後發展以及回饋本公司股東之間需要取得平衡。

董事會於考慮股息的宣派及派發時應當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和資本支出需求，流動資金狀況及未來擴張計劃；
- 本公司之保留利潤及可供分派儲備之金額；
- 總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影響之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且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發股息遵從以下任何限制：

-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和組織細則，GEM 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或
- 遵守本集團往來銀行或訂約方規定的任何財務契約。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概無任何預先釐定的股息分配比率。本公司過去的股息分配記錄不可作為釐定本公司未來可能宣派或派發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依據。

股息政策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會構成本集團有關其未來股息之具法律約束力之承諾及／或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會使本集團有責任於任何時間或不時宣派股息。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其全權及絕對酌情於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修改股息政策的權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及範圍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欣然呈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旨在概述我們在環保、社會參與、持份者參與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相關數據乃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本年度」)記錄並收集自我們位於香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及中國內地(「中國」)的辦事處及零售店。

報告準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所載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報告遵守所有「強制披露」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以及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於編製報告時，本集團已就計算相關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¹採納聯交所頒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資料所指定的國際標準及排放系數，編寫報告方式與去年相比並無變動。重要性的應用詳載「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 – 重要性評估」分節。

數據來源及可靠性聲明

本報告披露的資料來源自本集團的內部文件、統計報告及相關公開資料。本集團承諾本報告並無包含任何虛假信息、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就本報告所載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承擔責任。

查閱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倘兩種版本之間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反饋及意見

我們誠摯歡迎閣下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表現作出反饋。請透過以下任何方式聯繫我們，與我們分享閣下的意見：

地址：

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2座12樓1202至1204室

電話：(852) 2552 3500

電郵：info@pacificlegendgroup.com

¹ 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https://www.hkex.com.hk/-/media/HKEX-Market/Listing/Rules-and-Guidance/Environmental-Social-and-Governance/Exchanges-guidance-materials-on-ESG/app2_envirokpis.pdf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方針

為管理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風險及機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動制定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監察及回應新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並適時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改善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董事會致力於改進及制定以持份者最佳利益行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持份者參與」一節當中清晰闡明持份者參與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機制及邏輯。

我們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以及日常營運中。我們相信，審慎管理環境及社會相關事宜，對於在瞬息萬變的世界實現長久成功至關重要。氣候變化不僅影響環境系統，亦影響我們的日常生活，為應對全球關注的議題，本集團已考慮到與氣候相關的議題，並將其納入我們的風險管理制度，以提高我們對潛在氣候變化影響的復原力及適應能力。所有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產生影響的潛在風險都將在年度企業風險評估中予以覆蓋及評估。隨著對環保相關的風險及機遇的理解更加透徹，本集團致力於減少廢棄物、為後代保護地球並響應監管機構對環保的期望。

我們認為，「**活出美好生活**」不僅是我們的經營理念，而且是人類的終極目標。隨著自身的不斷改進，我們力求與持份者一起為當代及後代創造更具可持續性的未來及理想的生活品質。

管治架構

董事會

- 董事會負責整體決策，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制度的制定、管理及評估。

職能部門

- 職能部門負責執行已實施的措施，以實現既定的戰略及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持份者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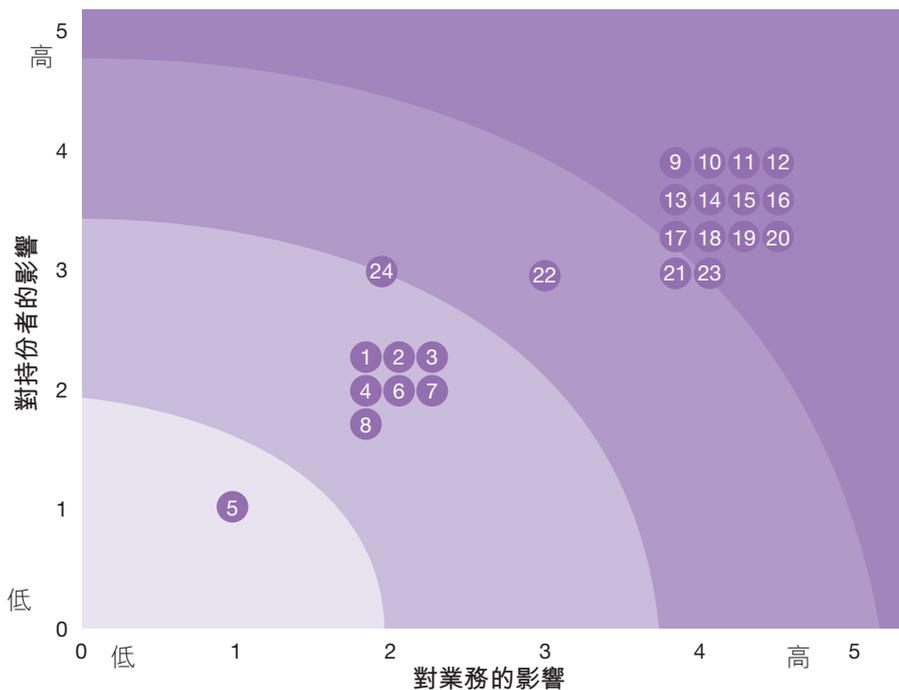
我們認為，與持份者進行溝通對業務持續成功而言至關重要，所以我們積極理解持份者並與之進行交流，包括但不限於供應商、客戶、僱員、投資者及政府。透過與持份者進行持續溝通，我們藉不同渠道逐漸了解各方的關注點，以形成互惠互利的關係及推動可持續發展。我們希望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契合持份者的期望及關切，同時能夠平衡本集團與持份者之間的利益。持份者可能關注的議題以及我們的溝通與應對方式載列如下：

持份者	可能關注的要點	溝通及應對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	遵守GEM上市規則、及時準確地發佈公告。	會議、培訓、研討會、項目、網站更新及公告。
政府	遵守法律法規，防止逃稅漏稅及社會福利。	互動及訪問、報稅表及其他資料。
投資者	透明度、企業管治、業務策略及表現、持續盈利能力及投資回報。	股東大會、為投資者刊發財務報告或經營報告及適時披露。
媒體及公眾	企業管治、環保及人權。	於本公司網站發佈新聞稿。
供應商	按時付款及穩定供應。	定期會議、供應商大會、通話及會面。
客戶	服務質量、合理價格、商業信譽、產品安全及個人數據保護。	售後服務、客戶查詢處理機制、網站及時更新。
僱員	僱員權利及福利、薪酬、培訓及發展以及工作環境。	參與團體活動、與僱員進行面談及設置僱員意見箱。
社會	社區環境，就業機會，社區發展及社會福利。	參加社區活動、僱員義工活動及社區福利補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已從不同來源識別出對其可持續發展有潛在或實際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例如在過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已識別的議題、內部政策、行業趨勢及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重要性圖譜(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s Materiality Map)²。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已參照一系列因素進行分析，包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發展、目標及指標。本集團已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評定與其業務及利益相關者有關的已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其各自的影響程度。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優先次序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 | | |
|-----------|-----------|
| 1 排放物 | 13 發展與培訓 |
| 2 溫室氣體排放 | 14 勞工準則 |
| 3 無害廢棄物 | 15 供應鏈管理 |
| 4 能源消耗 | 16 供應商位置 |
| 5 耗水量 | 17 供應商參與 |
| 6 包裝物料消耗 | 18 產品責任 |
| 7 環境及天然資源 | 19 產品相關投訴 |
| 8 氣候變化 | 20 知識產權 |
| 9 僱傭 | 21 質量保證 |
| 10 僱員流失比率 | 22 保護私隱 |
| 11 健康與安全 | 23 反貪污意識 |
| 12 工傷 | 24 社會投資 |

² 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重要性圖譜(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s Materiality Map) · <https://materiality.sasb.org/>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的業務

經歷 40 多年的努力、發展及擴張，我們自 2004 年開始以現有品牌「Indigo」營運。除香港市場外，我們亦在阿聯酋及中國成立附屬公司，以在相應地區開展業務。為滿足零售及企業客戶的需求，我們主要經營三類業務，即(1)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2)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及(3)項目和酒店服務。

在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業務下，我們專為兒童開設專門產品線，以期於該市場佔據一席之地。

A. 環境

環境合規

我們於香港、中國及阿聯酋遵守所有與環境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對我們有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 311 章《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以及阿聯酋的《環境保護與發展(1999 年第 24 號聯邦法)》(「環境法」)。於本年度，我們並無發現有關環境問題的已確認不合規事件或申訴。

廢氣排放

我們主要從事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提供家具設施室內設計服務及酒店服務。我們擁有一支車隊，用於服務管理層成員及將倉庫貨物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因此，我們主要因使用車輛產生空氣污染物。所有車輛均會定期進行保養檢查，以提升燃料消耗效率、確保行車安全及將廢氣排放降至最低。車輛排放的主要空氣污染物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可吸入懸浮顆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於本年度內空氣污染物排放情況如下：

空氣污染物	單位	截至2022年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氮氧化物	克	382,837.98	316,283.40
硫氧化物	克	505.42	348.32
顆粒物	克	31,834.68	25,665.73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擴大阿聯酋零售業務以及搬遷位於香港及阿聯酋的倉庫，使用汽車運送貨物的情況亦相應增加，導致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顆粒物的排放有所上升。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監測汽車的排放量，同時遵守本集團內部有關汽車使用的相關規定，以達到減排目的。

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深知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會引起氣候變化，從而對人類社會及我們的業務營運構成危害。因此，我們致力於監測並減輕溫室氣體的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汽車燃料燃燒，而間接排放源則主要來自於其僱員的電力消耗及航空商旅。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453.77噸(2021年：467.40噸)，下降約3%。每個地點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為32.42噸(2021年：23.37噸)，而每名員工則為2.85噸(2021年：2.80噸)，其中每個地點增加39%，每名員工則增加2%。每個地點及每名員工的密度增加與上述原因造成的空氣污染物排放增加一致。

於本年度內的溫室氣體排放³情況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源	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噸數)	每個地點 ⁴ 的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噸數)	每名員工 的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噸數)
範圍1				
直接排放	汽車燃料燃燒	87.71	6.27	0.55
範圍2				
間接排放 ⁵	購入電力	359.80	25.70	2.26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航空商旅	6.26	0.45	0.0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453.77	32.42	2.8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源	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噸數)	每個地點 ⁴ 的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噸數)	每名員工 的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噸數)
範圍1				
直接排放	汽車燃料燃燒	57.51	2.88	0.34
範圍2				
間接排放 ⁵	購入電力	408.49	20.42	2.45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航空商旅	1.40	0.07	0.01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467.40	23.37	2.80

本集團致力減少其業務對碳足跡的影響，目標是通過採取以下緩解措施，在下一年度將每個地點及每名員工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分別維持在不高於本年度(2022年)的水平。

為減少溫室氣體的產生，我們教育員工瞭解能效的概念。有關節能作法的詳情，請參閱「能效」一節。

³ 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二氧化碳，以及其他溫室氣體如甲烷、氧化亞氮排放的二氧化碳當量。

⁴ 地點包括零售店及辦公室，本年度內總計14處(2021年：20處)。

⁵ 根據2021年港燈及中電所刊發的可持續發展報告，出售的每千瓦時電力碳足跡分別為0.71千克及0.39千克。根據國家發改委公佈的2019年中國購電排放系數，中國內地的國內電網排放系數為0.5703噸二氧化碳/兆瓦時。阿聯酋迪拜電力和水務局二氧化碳供電排放系數為0.4744千克/兆瓦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廢棄物管理

我們遵守與廢棄物管理有關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對我們有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我們並無發現有關廢棄物管理的已確認重大不合規事件或投訴。

由於我們的核心業務為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故我們在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並無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因此，我們在本年度內並無記錄有害廢棄物的相關數據。

另一方面，我們產生的主要無害廢棄物來自於廢棄家具及消耗行政辦公用紙。為將廢棄家具產生的廢棄物降至最低，我們會按折扣價出售有輕微劃痕的家具而非浪費材料並將之丟進垃圾填埋場。我們亦嘗試聯繫若干非政府組織，倘彼等需要，我們會向其捐贈該等家具。

於本年度內產生的廢棄物如下：

無害廢棄物	單位	截至2022年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止年度	止年度
		總計	總計
廢棄家具	噸	2.79	1.71
密度	地點/噸 ⁴	0.20	0.09
密度	噸/每名員工	0.02	0.01
辦公室用紙	噸	0.48	1.45
密度	地點/噸 ⁴	0.03	0.07
密度	噸/每名員工	0.003	0.01

本集團積極倡導綠色環保、可持續發展的工作環境理念，在日常經營中堅持「環保四[Re]行動」(減少、重用、循環再用、取代)的原則，力求減少產生廢棄物，充分利用資源。為減少廢棄家具，我們會按折扣價出售有輕微劃痕的家具而非浪費材料並將之丟進垃圾填埋場。向非政府組織捐贈家具乃提高資源利用率的機會。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下一年度將每個地點及每名員工的棄置家具及紙張消耗密度分別維持在不高於本年度(2022年)的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此外，我們致力於減少內部行政辦公使用的影印紙。我們在日常營運過程中採取以下措施：

- 計算機默認設置雙面打印，單面打印需手動選擇；
- 對於任何被用於單面打印的紙張而言，若紙張打印面無機密資料，應予重複使用；及
- 鼓勵員工透過電郵或加密通用串行總線等電子方式傳送文件。

由於上述減少辦公室用紙的措施，本年度內產生的辦公室用紙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

資源使用

為於日常營運中維持可持續發展，我們致力於將適用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融入日常實踐，從而維持較高的環境標準。

我們密切監察資源使用、制定措施減少電力消耗及提升僱員的環境可持續性意識，以確保所有僱員瞭解節能及充分利用可用資源對業務營運的重要性。

能效

電力主要用於支持我們位於香港、中國及阿聯酋的所有辦事處及零售店使用的空調系統、照明系統及電子辦公設備運轉。於本年度，汽車消耗的燃料總量(包括柴油及汽油消耗)合共**335,107.39**千瓦時(2021年：230,818.45 千瓦時)，每個地點的密度為**23,936.24**(2021年：11,540.92)千瓦時。向電力供應商購買的電力單位合共**440,257.00**千瓦時(2021年：728,540.00 千瓦時)，每個地點的密度為**31,446.93**(2021年：36,427.00)千瓦時。本年度每個地點的燃料消耗總密度為**55,383.17**(2021年：47,967.92)千瓦時，顯示增加約15%。

能源消耗密度輕微增加乃由於上述阿聯酋零售業務增長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爭取在下一年度將每個地點的總燃料消耗密度維持或降低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基準年度水平的90%至115%之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於本年度內的電力消耗情況如下：

	單位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總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總計
燃料消耗	千瓦時	335,107.39	230,818.45
密度	千瓦時／地點 ⁴	23,936.24	11,540.92
電力消耗	千瓦時	440,257.00	728,540.00
密度	千瓦時／地點 ⁴	31,446.93	36,427.00
總密度	千瓦時／地點 ⁴	55,383.17	47,967.92

我們亦提倡能效及環境保護的理念。我們教育員工在離開辦公室之前關閉電子設備。在工作需要加班的情況下，員工如需在下班後將電子設備保持開啟狀態需先向IT團隊登記。IT團隊會後台監控每台電子設備的開／關狀態，以確保所有電子設備已妥為關閉。

我們的員工已制定節能常規。最後一名離開辦公室或零售店的員工須負責確保已關閉辦公室及零售店內空調系統及電子設備。

能效是我們在選擇電子設備時的其中一項評估標準。我們優先考慮節能產品，其不僅耗能低，從長遠而言，該等產品亦有助於保護環境及節約成本。

用水

水資源主要用於香港、中國及阿聯酋的辦事處及零售店。我們在獲取水資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現有供水能夠滿足我們日常營運需要。由我們的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用水量極少，主要在常規清潔及衛生方面用水。為減少水資源浪費，我們積極提升僱員節水意識，例如：提醒員工隨手關緊水龍頭。由於若干地區的水費計入管理費，故我們無法收集及披露相關用水記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包裝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在向客戶運送家具時使用包裝材料，包括但不限於拉伸膜、瓦楞紙板、聚乙烯卷、瓦楞卷、包裝帶、泡泡卷及包裝紙。於本年度，本集團合共消耗 16.96 (2021 年：13.58) 噸包裝材料，顯示增加約 25%。本集團知悉包裝材料消耗有所增加，乃由於本年度營運需求增加及成品數量增加所致。為盡量減少使用包裝材料，本集團將努力鼓勵在運送家具貨物時盡量減少包裝，並致力於在未來報告年度減少包裝材料的消耗量。

環境及天然資源

作為一名家具零售商，我們並不大量使用天然資源，但我們仍關注供應鏈上可能消耗的資源。為維持可持續性，我們選擇具環保及社會意識的供應商。供應商篩選標準的詳情載於「供應鏈管理」一節。

氣候變化

本集團已考慮與氣候相關的財務披露工作小組的建議所帶來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其中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潛在物理風險及過渡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構成不利的財務影響。

急性物理風險可能來自洪水、熱帶風暴等極端天氣狀況，慢性物理風險可能來自持續高溫，而過渡風險則可能來自於環境相關法規的變動或客戶喜好的變化。在評估可能導致資產受直接損害及供應網路中斷的潛在急性物理風險後，我們的辦事處及零售店並不位於高風險的洪水地區，而且我們維持龐大的供應商基礎，以便在供應商受到極端天氣狀況影響的情況下，我們可以從其他供應商處採購。雖然持續高溫可能導致耗電量上升，但本集團已採取節能措施管理該等風險，詳情載於上述「環境 — 能源使用效益」一節。對於潛在過渡風險，本集團將繼續關注監管環境及產品市場，確保我們的產品滿足客戶及監管部門的需求及期望。

預計潛在極端天氣狀況、持續高溫、環境相關法規的變化及客戶喜好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繼續監測與氣候有關的風險，並採取相關措施，儘量減少潛在物理及過渡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我們遵守香港、中國及阿聯酋所有有關僱傭的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對我們有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香港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最低工資條例》及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賠償條例》，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以及阿聯酋的《1980年第8號聯邦法》(經1981年第24號聯邦法、1985年第15號聯邦法、1986年第12號聯邦法、2007年第8號聯邦法及2015年第764、765及766號部長令修訂)(「阿聯酋勞動法」)。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159名僱員(2021年：168名)。

本集團致力於構建多元化及包容的工作環境，以保證僱員於招聘及晉升過程中不因其性別、種族、宗教信仰、膚色、性取向、年齡、婚姻狀況或家庭狀況而遭受歧視或被剝奪平等機會。本集團特別制定就業機會平等規則以及反歧視及反性騷擾程式，以保護所有僱員的權益，從而保證僱員的才能得到公平的反映、評估及獎勵。

本集團嚴明反對及禁止任何形式的童工及強制勞工。為避免強制勞工及童工，人力資源部對各候選人執行詳細的面試篩選程序。通過核查申請人的身份證原件、進行詳盡的查詢，執行徹底的背景調查，以核實申請表所述個人資料的真實性，進而保證未僱用任何童工。

倘發現任何童工，本集團即刻終止合約並調查該事件。本集團嚴厲禁止強制勞工且執行零容忍政策。我們會對任何對相關事件的起因承擔責任的僱員施予紀律行動。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的事件。

我們已制定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吸引及留住人才，並且為僱員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我們根據僱員的表現及發展潛能來決定其報酬及晉升。我們承諾給予每一位求職者或僱員平等機會，而概不考慮彼等的種族、宗教、膚色、國籍、婚姻狀況、年齡、性別、傷殘情況、政治傾向或哲學信仰。

為吸引及留住高素質的員工並保證運營平穩，我們於參考市場情況及員工的個人資歷及經驗後，為員工提供各種內部培訓課程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有關僱員薪酬待遇及其他福利的詳情載於我們的員工手冊，我們會定期對手冊進行檢討。僱員每天標準工作時數為8小時，每週平均工作時數為40小時，每週休息2天。為增強團隊凝聚力及營造和諧的工作氛圍，本集團定期組織各類團體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員工總數	159	168
按性別劃分		
女性	71	73
男性	88	95
按年齡劃分		
25歲以下	6	5
25至29歲	23	19
30至39歲	51	74
40至49歲	48	49
50歲以上	31	21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157	165
兼職	2	3
按地理位置劃分		
香港	99	102
中國	14	24
阿聯酋	46	4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整體流失比率	39%	43%
按性別劃分的流失比率		
女性	42%	62%
男性	36%	28%
按年齡劃分的流失比率		
25歲以下	17%	100%
25至29歲	30%	68%
30至39歲	51%	41%
40至49歲	42%	33%
50歲以上	26%	38%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流失比率		
香港	43%	49%
中國	71%	54%
阿聯酋	20%	21%

健康與安全

我們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09章《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以及阿聯酋人力資源及國民化部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Emiratization) 制定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制定應急措施，在員工手冊內概述颱風、暴雨、嚴重傳染病等危機時期的工作安排。

在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下，本集團亦已採取措施，確保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預防及防護措施，以盡量減低職業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僱員及訪客的健康申報、每日體溫檢查、在家工作的安排、佩戴口罩及保持社交距離的規定、提供口罩及消毒劑。

於報告年度，概無呈報因工傷事故導致損失工作日的個案。為了職業安全措施及僱員的安全，本集團將繼續在職業及健康教育方面作出貢獻，提升僱員的防護及安全意識，同時繼續落實現有的安全政策。

發展及培訓

培訓及發展，無論是對於員工的個人成長而言，還是對於本集團的整體發展而言，均異常重要。我們注重與僱員開展交流及聆聽彼等的反饋。通過建立多種內部交流途徑(包括正式績效考核及管理層與僱員的定期會談)，我們得以更好地瞭解員工需求。針對員工的需求與職業抱負，我們為其職業發展助力，使其具備達致職業目標的技能。

於實踐中，我們鼓勵員工通過各種形式的培訓或繼續教育來提升他們的技能及知識。就此而言，我們為員工學習工作相關的外部課程提供學費補助。

員工有機會獲得新技能並承擔不同的任務及職責，為未來的晉升及發展積累必要的經驗及技能。對於具有潛力并渴望迎接新挑戰的員工，我們為其提供跨職能培訓及輪崗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於本年度，受訓僱員的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計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女性	50%	0%
男性	50%	100%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管理層	0%	0%
中級僱員	25%	25%
初級僱員	75%	75%
按性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女性	2.54	0
男性	0.68	0.06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管理層	0	0
中級僱員	1.73	0.03
初級僱員	1.56	0.04

值得注意的是，我們將員工的健康及安全視為重中之重。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不利影響，為減少感染機會及保障員工，我們決定維持最低限度的面對面活動。為鼓勵持續培訓及發展，我們向員工發送若干有用物料供其自學。在目前針對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的大部分限制已獲解除的情況下，本集團旨在為僱員舉辦更多培訓，以促進其進一步發展。

勞工準則

我們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強制勞工及童工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僱傭條例，中國的《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以及阿聯酋勞工法。

為避免出現強制勞工及童工事件，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對每名求職者執行詳細的面試篩選程序。我們通過檢查應聘者的身份證正本並仔細詢問其情況，進行徹底的背景調查，以核實申請表格上聲明的個人資料，從而確保我們不會僱用童工。

倘我們的管理層發現存在任何童工的情況，則我們會即時終止合約並對事件開展調查。本集團嚴格禁止強制勞工，對強制勞工實行零容忍。我們嚴肅看待童工問題，並將對事件相關負責員工給予紀律處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供應鏈管理與可持續發展密不可分；有鑒於此，本集團致力於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及和諧的合作關係。我們希望我們的供應商遵循誠信與務實的原則，嚴格按照有關環境及社會層面的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已採納綠色採購方式，優先考慮使用含有回收或再生木材的木材材料或來自經國際公認標準認證的可持續管理森林的木材材料的供應商。

本集團亦要求供應商全面遵守當地的法律及法規。

為標準化採購程序及強化供應商的監督與管理，本集團制定供應管理標準操作程序，當中載明一系列關鍵措施，如在接納供應商為認可供應商之前由多個團隊進行評估，同時持續評估及定期審查認可供應商。

如前文所述，我們選擇與我們一樣關注環境及社會責任的供應商。我們的團隊定期參觀供應商工廠以瞭解其日常運營，並對供應商進行評估。於評估供應商的過程中，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採購及買辦團隊、設計團隊從不同角度評估供應商的表現。尤其是質量控制團隊會評估供應商的設施，以確定其設備及操作方法是否能夠達到公認的環境標準。

於本年度，我們共有 179 個供應商提供家具物料，其中主要供應商分佈於中國、印度、越南及馬來西亞地區。

消費者保護

我們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消費者保護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阿聯酋「2007 年第 10 號內閣決議」所載有關消費者保護的「2006 年第 24 號聯邦法及執行條例」（「消費者保護法」），香港法例第 456 章《消費品安全條例》以及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我們致力於提供高品質和高度定制的家具，我們將安全視為首要關注事項之一，特別是專門的兒童家具及臥室飾品品牌「Indigo Living Kids」。我們致力於遵守香港《玩具及兒童產品(附加安全標準或規定)條例》。

專門為兒童定制的產品通常把手厚實，無尖銳的邊角，且色彩豐富。因為我們要求供應商提供滿足英國及／或歐洲安全標準的證明文件，故我們的兒童家具系列產品亦滿足英國及／或歐洲安全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廣告及標籤

我們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產品信息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我們重視商品說明(包括數量、製造、加工及／或修復方法、成分、適用性及原產地等)。於產品檢查過程中，我們特別檢查紙箱標籤以確保標籤準確且無誤導性。

投訴處理

我們重視客戶有關質量及我們所提供服務的意見及反饋。因此，我們已制定「投訴處理標準操作程序」，以確保客戶對我們產品或服務的所有疑慮均得到及時有效的處理及解決。我們亦進行相關調查並實施改進措施，以改善我們的產品及服務質量以及客戶體驗。

於本年度，本集團接獲429宗投訴，經本集團採取跟進措施後已全部解決。概無產品在售出或發貨後因安全及健康問題被召回。

產品及服務責任

我們已制定「質量控制檢查標準操作程序」，以保證產品質量，滿足客戶的期望。供應商須填寫「檢查申請表」以便後續進行檢查核實工作。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進行裝運前檢查，確保達到合格的質量水準。檢查按照MIL-STD-105標準進行，II級乃我們採納的檢驗合格水準。我們採納嚴格的質量驗收標準，以避免接收次品，此等次品對消費者而言可能存在危險或導致環境出現危險或不安全狀況。我們堅持各種檢查標準，範圍可包括產品安全性、產品外觀、產品基本功能及運輸標記。

我們亦建立起追蹤系統，所有產品在生產過程中均貼上編碼，幫助我們通過追蹤系統輕鬆獲取生產數據。倘產品出現質量問題，追蹤記錄系統讓我們能夠立刻查明生產流程中的缺陷源頭，確定不良產品批次及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以糾正有關問題及防止未來再次發生。

為從長遠角度保證產品質量，我們編製了貨物損害情況報告，記錄所有貨物損壞及退貨情況。採買及銷售團隊每月召開會議檢討有關個案，一旦發現某個供應商的產品缺陷率高於行業平均水平，則會持續跟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資料保護及私隱

我們致力於保護數據私隱，於搜集及使用提供予我們的個人資料時遵守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數據私隱相關法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

我們的私隱政策已上載到我們的網站，其中規定了有關收集、使用、共享及保護客戶個人資料的政策及常規。倘相關政策有任何更新或更改，即須立即上載到網站。

我們採取合理的預防措施以確保客戶的個人資料保密，並就客戶個人資料的存儲及披露設立了合理的安全流程。

我們已採取充分的措施保護客戶個人資料免遭意外丟失或毀損。我們亦要求我們的服務供應商於向我們提供指定服務的過程中以保密方式使用客戶個人資料，並遵守本私隱政策及適用法律。

知識產權

我們的註冊商標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定期監控控制措施，以確認我們的商標是否遭到侵權。我們致力於保護知識產權並於日常運營中格外謹慎地處理知識產權。

反貪污

我們遵守香港、中國及阿聯酋所有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以及阿聯酋的《1987 年聯邦法第 3 號第 234 至 239 條》(「刑法定」)，該等法律法規對我們有重大影響。

我們將誠信、廉潔及公平競爭視作核心價值觀，要求全體董事及員工無論任何時候都須予以奉行。我們的「行為守則」(「守則」)載明全體董事及員工應達到的基本行為標準，以及於處理我們的業務時收受利益及處理利益衝突的相關政策。此外，我們禁止一切形式的賄賂及腐敗行為。全體董事及員工(無論是位於香港還是其他地方)均不得在開展商業活動時索取、收受或提供任何賄賂。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受腐敗風險的影響不大，本年度內並無舉辦有關方面的培訓。然而，本集團有能力在必要時提供及資助反腐敗培訓。

任何董事或員工倘違反本守則將受到紀律處分(包括解僱在內)。任何有關本守則的查詢或對可能違反本守則情況的匯報均應向人力資源主管提出。如涉嫌腐敗或其他刑事犯罪，隨後將展開全面的調查，如確認存在不法行為，將對涉事僱員施予紀律行動，亦可根據各個案件的性質及具體情況進一步採取法律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已將上述指導方針通報全體員工，並已在全體董事及僱員中間營造出公開、問責及廉潔的企業文化。於本年度，本集團或我們的僱員概無牽涉有關貪污行為的已結案法律案件。

於本年度，我們並無參與任何有關腐敗的法律案件，亦無發現任何賄賂、敲詐、欺詐、洗黑錢或其他違法行為。

社區投資

受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舉辦任何社區及慈善活動，以確保員工及社區安全。根據最新規定，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情況已有所改善且大部分限制已獲解除，本集團計劃在未來報告年度探索更多社會公益活動。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層面	描述	章節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環境合規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廢氣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疇一)及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公噸計算)及(如適用)強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⁶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效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廢棄物管理

⁶ 我們業務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極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描述	章節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能效、用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能效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⁷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效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用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包裝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氣候變化

⁷ 我們的運營毋需大量用水，因此我們未就此進行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描述	章節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及勞工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及勞工常規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描述	章節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描述	章節
B6 產品及服務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消費者保護、廣告及標籤、產品及服務責任、資料保護及私隱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投訴處理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投訴處理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及服務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資料保護及私隱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本年度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描述	章節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 78 至 153 頁的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於我們的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基於專業判斷認為在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所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參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11 及 12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為1,472,000港元、36,000港元及1,357,000港元(2021年：2,821,000港元、440,000港元及4,089,000港元)。

年內減值虧損淨額5,652,000港元、278,000港元及15,338,000港元(2021年：870,000港元、3,826,000港元及12,419,000港元)已分別分配予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鑒於本年度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持續經營虧損，管理層認為於2022年12月31日存在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指標。

就該等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管理層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將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貴集團通過考慮基於過往表現和管理層對市場未來變化的預期的預算銷售額和毛利率，並考慮適當的折現率及最終增長率計算各自的現值，估計香港和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流出。

我們重點關注該領域，原因為餘額的重要性以及在評估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判斷，包括在計算使用價值時使用的假設。

我們在這方面的審核程序包括：

- 評估於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的適當性。就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而言，我們將該等假設與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進行比較。我們亦取得財務預算中預測的預期銷售的指示性銷售訂單等證據。就貼現率而言，我們評估管理層的計算並參考可資比較公司。就最終增長率而言，我們將其與行業研究及市場數據進行比較；
- 評估獨立專業估值師及顧問的資歷、能力和客觀性(如適用)；
- 將本年度的實際業績與去年的預測進行比較，以評估管理層預算程序的可靠性及歷史準確性；
- 測試貼現現金流模型的數學準確性；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考慮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有關減值評估的資料；及
- 評估管理層就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主要假設編製的敏感度分析，以了解主要假設的合理變動對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可收回金額的影響，並考慮有關合理變動會否導致任何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我們亦已檢查此敏感度分析的數學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存貨撥備

我們在這方面的審核程序包括：

參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存貨總額為42,884,000港元(2021年：37,682,000港元)，相應撥備為2,667,000港元(2021年：1,074,000港元)。

存貨撥備要求管理層作出重大會計估算及判斷，其中包括辨別受損、滯銷及陳舊存貨及通過估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實際或估計售價減估計所需的銷售成本)以評估所需撥備水平。

我們重點關注該領域，原因為存貨的數量及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此外，由於競爭對手的行為及市場狀況的改變，有關估計存在不確定性。

- 了解管理層對存貨撥備的評估程序；
- 評估管理層用於識別受損、滯銷及陳舊存貨之基準的合理性；
- 參加年末存貨盤點，查看存貨的實際情況及識別受損或陳舊存貨；
- 通過抽樣檢查採購來源文件，抽查存貨賬齡報告的準確性；
- 根據年末後的實際售價，抽查存貨物料的可變現淨值；
- 參考賬齡，評估管理層對無後續銷售之存貨物料的未來預計用量所作評估的適當性；及
- 將上一年度陳舊存貨的估計存貨撥備金額與年內發生的後續銷售進行比較以確認是否存在重大差異，從而評估管理層過往對存貨撥備的估計是否充分及準確。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審核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在這方面的審核程序包括：

參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a) 及 17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貴集團的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 4,395,000 港元(2021 年：5,634,000 港元)及 19,886,000 港元(2021 年：15,161,000 港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 840,000 港元(2021 年：2,646,000 港元)及 3,463,000 港元(2021 年：683,000 港元)。

管理層透過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應用簡化方法計量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貴集團按共同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具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的客戶根據其收回的可能性(經考慮客戶的性質及其地理位置)歸類為不同類別並進行集體評估。專業估值師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不同因素，其中包括貴集團毋需過多成本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以及歷史信貸虧損經驗。

我們重點關注該領域，原因為餘額的重要性以及由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質上具有主觀性，並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

- 了解管理層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評估程序；
- 評估獨立專業估值師的水平、能力和客觀性(如適用)；
- 透過將報告中各個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進行比較，以抽樣方式評估應收款項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被分類在適當的賬齡範圍內；
- 經參考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經濟狀況、對手方風險的集中程度及過往債務收回的歷史，評估適當的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及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是否適當；及
- 審閱後續結算記錄，及就管理層不考慮對任何未結算逾期結餘作出撥備的理由提出質疑。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確認項目合約收益

我們在這方面的審核程序包括：

參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s)(i)(b)、4及16

項目合約收益按已執行的項目合約工程的價值直接計量，利用輸出法隨時間累進確認，惟所執行合約工程的價值須能可靠計量。

我們將確認項目合約收益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項目完工進度乃參考迄今為止已進行的工程價值所佔總項目合約價值(包括項目合約工程變更)的比例來計量，當中須管理層作出最佳估計及判斷。合約收益總額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估計，此將影響所確認的收益及損益。

- 了解管理層對收入確認的評估程序；
- 抽樣比較年內記錄之收益交易與相關合約及工程變更指令(如有)、送貨報告、發票及已結算結餘的銀行進賬單，並評估相關交易的業務實質及相關收益有否根據 貴集團之收益確認政策進行確認；
- 向 貴集團主要客戶抽樣獲取確認書，以確認年內確認之收益，並對予未確認的客戶執行其他程序，包括對比項目合約詳情、銀行進賬單及相關項目的其他相關文件；及
- 對完工進度的計算進行抽查，及對比完工百分比與工程進度收款百分比以識別及調查任何重大差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上述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必需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在編製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失實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的保證，惟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治理層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治理層聲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清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已應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有關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董事為湯偉行。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3月30日

湯偉行

執業證書編號 P0623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4	204,038	244,349
銷售成本		(97,590)	(113,207)
毛利		106,448	131,14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9,768	6,757
銷售及分銷成本		(47,445)	(44,665)
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		(87,055)	(102,23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7,260)	(1,361)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21,268)	(17,115)
經營虧損		(46,812)	(27,474)
財務費用	6(a)	(1,074)	(793)
稅前虧損		(47,886)	(28,267)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2)	101
年內虧損		(47,888)	(28,166)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或會分類入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扣除稅項)		(828)	(29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48,716)	(28,460)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6,369)	(28,166)
— 非控股權益		(1,519)	—
		(47,888)	(28,166)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7,197)	(28,460)
— 非控股權益		(1,519)	—
		(48,716)	(28,460)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3.51)	(2.31)

第84至153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472	2,821
無形資產	11	36	440
使用權資產	12	1,357	4,08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	1,014	6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4	5,938	6,000
不可退還按金	17	4,000	4,000
		<u>13,817</u>	<u>18,048</u>
流動資產			
存貨	15	40,217	36,608
合約資產	16(a)	3,555	2,9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48,618	54,88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	2,939	2,1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3,000	3,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7,824	33,390
可收回稅款		-	279
		<u>116,153</u>	<u>133,26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7,565	19,811
合約負債	16(b)	35,252	15,397
計息銀行借款	20	7,667	859
租賃負債	21	13,056	12,987
應付稅項		986	1,075
		<u>74,526</u>	<u>50,129</u>
流動資產淨值		<u>41,627</u>	<u>83,13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5,444</u>	<u>101,184</u>

第84至153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8,313	5,499
撥備	22	7,149	6,987
		15,462	12,486
資產淨值		39,982	88,69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	13,200	13,200
儲備		24,301	71,4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051	84,698
非控股權益		2,481	4,000
權益總額		39,982	88,698

於2023年3月30日經由董事會批准授權刊發。

MCLENNAN John Warren
董事

黃家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4(c)(i))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24(c)(ii))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c)(iii))	外匯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c)(ii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c)(iv))	累計利潤/ (虧損)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之結餘	10,000	67,136	3,874	298	789	7,019	89,116	-	89,116
年內虧損	-	-	-	-	-	(28,166)	(28,166)	-	(28,166)
其他全面開支	-	-	-	(294)	-	-	(294)	-	(29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94)	-	(28,166)	(28,460)	-	(28,460)
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 (附註24(a)(i)及(ii))	3,200	22,240	-	-	-	-	25,440	-	25,440
配售新股份的發行開支	-	(1,394)	-	-	-	-	(1,394)	-	(1,39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4,000	4,000
已失效購股權	-	-	(856)	-	-	856	-	-	-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 支付的交易	-	-	(4)	-	-	-	(4)	-	(4)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之結餘	13,200	87,982	3,014	4	789	(20,291)	84,698	4,000	88,698
年內虧損	-	-	-	-	-	(46,369)	(46,369)	(1,519)	(47,888)
其他全面開支	-	-	-	(828)	-	-	(828)	-	(828)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828)	-	(46,369)	(47,197)	(1,519)	(48,716)
已失效購股權	-	-	(3,014)	-	-	3,014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之結餘	13,200	87,982	-	(824)	789	(63,646)	37,501	2,481	39,9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47,886)	(28,267)
就以下各項調整：			
— 銀行利息收入	5	(28)	(32)
— 已收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5	(1,756)	(1,206)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5	6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	(44)	—
— 過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撇銷	5	(1,205)	(172)
— 財務費用	6(a)	1,074	793
—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15	3,607	(848)
— 撥回股份支付費用	6(b)	—	(4)
— 無形資產攤銷	6(c)	126	1,219
— 就以下各項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合約資產	6(c)	562	1,111
貿易應收款項	6(c)	2,837	250
其他應收款項	6(c)	3,843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6(c)	18	—
— 壞賬撇銷	6(c)	—	3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c)	4,270	3,198
— 使用權資產折舊	6(c)	7,383	14,479
— 以下各項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6(c)	5,652	870
無形資產	6(c)	278	3,826
使用權資產	6(c)	15,338	12,41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6(c)	—	5
— 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淨額	22	976	545
— 重置成本撥回	22	(1,833)	—
— 匯兌調整		96	(35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利潤		(6,630)	7,86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59)	661
存貨(增加)／減少		(7,437)	573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631)	2,28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09)	(18,88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901)	(966)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0,112	(7,449)
撥備減少		(686)	(1,841)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759	(17,760)
已退還所得稅		277	58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36	(17,180)

第84至153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055)	(2,745)
已收銀行利息		28	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34	-
不可退還按金付款		-	(4,00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6(e)	-	(6,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793)	(12,713)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5	8,363	3,825
償還銀行貸款	25	(1,532)	(7,636)
非控股權益注資		-	4,000
支付租金本金部分	25	(15,328)	(24,880)
支付租金利息部分	25	(731)	(724)
已付利息	25	(343)	(69)
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扣除發行開支)	24(a)	-	24,04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571)	(1,4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5,328)	(31,331)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90	64,4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8)	231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24	33,390

非現金交易：

於2021年，以賬面淨值20,000港元向前任董事出售汽車(見附註27(b))是用其往來賬戶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7年9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2座12樓1202至1204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以及提供有關室內家具佈置的設計諮詢服務。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Double Lions Limited (「Double Lions」)，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修訂。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為本集團提前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準則更新所引致的當前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c)。

下文載列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除外，有關詳情於按公平值列賬(見附註2(e))。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之各種因素作出，所得結果構成對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載述於附註3。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未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所編製或呈列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對某實體有控制權，是指本集團能夠或有權享有來自參與該實體業務之浮動回報，並能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控制權時，只以實質權利(本集團及其他方所持有者)為考慮因素。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將從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權結束之日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利潤，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予以全面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盈利相同之方式對銷，惟只限於未變現虧損並不顯示存在減值的情況。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附屬公司的權益，且本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從而令本集團整體而言就該等權益產生符合金融負債的定義的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其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分佔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於本集團業績內，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為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於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中作出的分配。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i))。

(e)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並初步按公平值列賬，而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釐定金融資產公平值的方法說明載於附註26(e)。

倘投資並未達到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回撥)計量的準則，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其後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i)(ii))列賬。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退役或出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是指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並於該項目退役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按照下文所示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裝飾及配飾物	剩餘租期或20%(以較短者為準)
家具及固定裝置	20%
辦公設備	20%
車輛	20%
用於出租的家具	10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成本將按合理基準在該項目各部分的間分配，而各部分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將每年審閱。

(g) 無形資產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當估計可用年期為有限度者)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i)(ii))列賬。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下列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自其可供動用的日起攤銷，而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軟件	20%
----	-----

攤銷期間及方式均每年審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

在合同成立時，本集團會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倘合同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力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已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控制權已轉讓。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視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具有12個月或以下租期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倘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則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未資本化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隱含之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以相關遞增借款利率貼現。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費用均不包括於租賃負債的計量，以及因此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損益內扣除。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初始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地的成本估算，貼現至其現值，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誠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i))。誠如附註2(f)所載，折舊乃按直線法於租期或資產的可用期限(如本集團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內撇銷使用權資產的成本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之估計有變，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亦會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為因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寬減，且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利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租金寬減是否租賃修訂，並於觸發租金寬減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將代價變動於損益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的合約付款現值。

(ii) 本集團作為租賃人

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的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則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一項合同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為基礎將合同中的代價分配予每個組成部分。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2(s)(ii)(a)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預期虧損撥備(見附註2(k))。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預期短缺現金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初始確認釐定時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及
- 租賃應收款項：應收租賃款項計量所用貼現率。

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約期。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有關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年限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續)

貿易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該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所評估金融資產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違約風險作比較。在進行此項重新評估時，當(i)借款人在本集團不採取行動追索(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責任的可能性不大；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90日，則本集團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資產的外部或內部信用等級實際或預期惡化(如適用)；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差；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期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所負義務的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而定，本集團會按個別或集體形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當以集體形式進行評估時，會按照共同信用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用風險評級)對金融資產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在各報告期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利息收入的計算依據

根據附註2(s)(ii)(b) 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期日期，本集團會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用減值。倘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則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從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或
- 證券因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失去於活躍市場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撤銷政策

倘預期實際上不可能收回款項，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概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將撤銷的金額時。

其後收回先前撤銷的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視內部及外來資料來源，以辨識以下資產是否有可能減值的跡象，或之前所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
- 使用權資產；及
-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之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若有任何跡象顯示上述情況，將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

— 可收回金額之計算方法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在衡量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按除稅前貼現率計算貼現值，以反映市場目前對金錢的時間值和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評估。倘某項資產所賺取之現金流量並非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則按獨立賺取現金流的最小一組資產組合(即一個現金生產單位「**現金生產單位**」)釐定可收回的價值。倘可按合理及一致的基準分配，則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續)

— 減值虧損之確認

若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生產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表確認其減值虧損。為現金生產單位而確認之減值虧損，將按比例用以撇減分配予該單位或(一組單位)資產之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扣除出售成本後的公平值(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確定)。

— 減值虧損之撥回

倘據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基準出現有利的變化，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額以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原應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於確認撥回之年度內在損益表計入。

(i) 存貨

存貨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銷售的資產。存貨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有位置及達到狀況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完成時之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存貨售出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於有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以及存貨之一切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所產生之任何撇減撥回，均於撥回期間按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之扣減確認入賬。

收回退回貨物的權利乃就向客戶收回已出售具有退貨權產品的權利予以確認。其根據附註2(s)(i)(a)所載政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當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支付條款無條件符合資格收取代價前確認收益，即確認合約資產(見附註2(s)(i))。合約資產根據附註2(i)(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見附註2(l))。

當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不可退回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2(s)(i))。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不可退還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有關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l))。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

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合約餘額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計利息(見附註2(s)(i))。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代價之前已確認收益，該等金額作為合約資產呈列(見附註2(k))。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重大融資成分並按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及計入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見附註2(i)(i))。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極高的短期投資，而該等投資可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並無需承受顯著的價值變動風險，及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會計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見附註2(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賬，但若貼現影響輕微，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借款成本的利息開支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載於附註2(u))。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現金福利的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凡有關的付款或結算被延遲及其具重大影響，則以現值列賬。

根據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勞工法向截至報告日期的服務期的僱員支付僱員終止服務福利。僱員終止服務福利的撥備乃根據其現行基本薪酬計算得出。

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員工向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供款以及為香港員工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作供款屬界定退休福利供款，於僱員在提供服務後有權享受該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ii) 於終止僱傭時應付的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於終止僱傭時應付的長期服務金的責任淨額為僱員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就彼等服務作為回報已賺取的未來利益的金額。有關責任乃採用單位信貸法計算，貼現至其現值及減去本集團退休計劃下已產生權利，而有關權利由本集團作出的供款應佔。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確認，惟僅以已歸屬利益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僱員福利(續)

(iii) 股份支付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向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獲取服務或貨品，作為本公司購股權的代價。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的股份支付儲備會有相應增幅。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點陣模型計量，當中考慮授出購股權時的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能無條件取得購股權，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總額將於歸屬期間攤分，當中考慮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將獲審核。對於過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平值作出的任何調整，會自回顧年度的損益扣除／計入，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而購股權儲備會有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進行調整，以反映歸屬的購股權實際數目(而購股權儲備有相應調整)，惟倘僅因未有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歸屬條件而沒收者除外。權益金額會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轉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時)或購股權屆滿(當直接解除至累計虧損)為止。倘購股權被註銷，其被視為猶如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尚未就有關購股權確認的任何開支均即時確認。

(q)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但倘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賬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賬中確認。

即期稅項是根據年內應課稅收入，按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及就以往年度的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分別源自資產及負債項目於用於財務報告的賬面值及其稅項基礎值所產生的可扣稅和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會來自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稅務抵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所得稅(續)

除若干有限之特殊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應在預期可取得足夠應課稅利潤扣減之情況下，予以確認。用以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時所產生，惟這些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在預期撥回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同一期間或引至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可向後期或前期結轉的期間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支持確認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上述同一標準，即倘這些暫時性差異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在可使用上述稅務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上述由稅務虧損或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便需確認。

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特殊情況，是指對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之資產或負債所作初始確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但有關資產及負債不屬於業務合併之一部分除外)，以及投資附屬公司的暫時性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異)。

所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各資產及負債項目的賬面值之預期使用或抵償方式，以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無計算貼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評估，若預期沒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供稅務扣減，則需減低遞延稅項資產額。但如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該減值將被撥回。

由派息引致的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有關股息分配的責任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所得稅(續)

即期稅項結餘、遞延稅項結餘與兩者之變動將分開列賬，不會互相抵銷。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擁有合法權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同時並需符合下列額外條件，方會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以遞延稅項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或變現資產並即時抵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對以下其中一種情況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不同課稅實體，其日後在預期可抵償或可收回相當數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期間內，計劃以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或變現資產並即時抵償負債。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該責任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如果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該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入賬撥備。

當不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無法可靠地估計，則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小，否則須按或然負債披露該責任。潛在責任，其存在僅能以一件或數件未來事件是否發生來證實，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小，否則亦按或然負債予以披露。

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的規定，將租賃資產恢復至其原始狀態的成本撥備於租賃開始日期按董事對恢復資產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並定期檢討估計及就新情況作出適當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他人通過租賃使用本集團資產產生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客戶合約收益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時，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該等款項)。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行業折扣。

(a) 銷售貨品

收益於客戶佔有並接收產品時確認。倘該等產品為部分履行涵蓋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的收益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總額的合適比例，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在根據合約協定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b) 項目合約

當項目合約的結果可合理計量時，本集團根據直接計量得到的已執行項目合約工程的價值採用輸出法隨時間推移按進度確認項目合約收益，惟所執行合約工程的價值須能可靠計量。所執行項目合約工程的價值，乃按項目合約所載具體細節部分之完成情況計量。倘項目合約訂約方已批准工程變更，且所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發生重大撥回的可能性極小，則項目合約工程變更確認為合約收益。

當項目合約結果不可合理計量時，收益僅在所產生的項目合約成本預期將予收回的情況下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i) 客戶合約收益(續)

(c) 特許經營產生的收入

特許經營產生的收入根據特許經營協議的期限隨時間推移而確認。向特許經營商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時點確認。

(ii) 其他來源的收益及其他收入

(a)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項下的應收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涵蓋的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方式於損益確認。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透過將金融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為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比率實際利率法累計確認。就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總值。就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見附註2(i)(i))。

(iii) 政府補助金

倘可合理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金，而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金所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金將初步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金於產生開支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均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換算日為本公司初步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公平值計量當日所用之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之業績乃按與交易日期之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乃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的外匯儲備內獨立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時，若有確認出售產生的損益，則有關該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u) 借貸成本

凡與收購、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有關的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均於所產生期間內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關聯方

(a) 倘某名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某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指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指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w)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根據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用於向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區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的表現)而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分部報告(續)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合併計算。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應用附註2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a)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關鍵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i) 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誠如附註28(a)(i)所載，本集團為Indigo Living LLC(「Indigo Dubai」)49%已發行股本的合法擁有人，且擁有其控制權。根據Indigo Dubai的經公證組織章程大綱，本集團有權分佔其80%的損益，且有權根據合約安排分佔其剩餘20%的損益。然而，由於阿聯酋法律對外資所有權的限制，有關合約安排可能在阿聯酋法院受到單方面質疑。迄今為止，本集團並未因該等合約安排而在阿聯酋遭遇來自任何監管機構的干預或阻礙。根據本集團阿聯酋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根據阿聯酋的相關法律法規，該等有關合約安排可予執行。因此，Indigo Dubai已作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入賬。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來源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存在導致須對未來十二個月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來源(續)

(i) 項目合約收益確認

如政策附註2(s)(i)所示，項目合約收益隨時間確認。未竣工項目的收益及利潤確認視乎對項目合約的最終結果以及迄今已完成工程量的估計而定。根據本集團近期經驗及本集團所進行活動的性質，本集團已對其認為工程的進度足以合理計量項目合約結果的階段作出估計。因此，在到達該階段前，附註16(a)所披露之相關合約資產將不包括本集團最終可能從迄今已完成工程實現的利潤。此外，總成本或收益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報告期末的估計值，從而會影響未來年度確認為對迄今列賬金額調整項的收益及利潤。

(ii) 減值

考慮須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作出的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時，須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較高者。要準確估計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存在難度，因為該等資產之市場報價未必可即時取得。釐定使用價值時，該資產預期產生之現金流量會貼現為其現值，這需要就收益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概約金額時，會使用一切可即時取得之資料，當中包括基於收益及經營成本等項目之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假設及預測的估計。

本集團管理層按前瞻基準釐定金融資產(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以及銀行結餘)減值撥備。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撥備矩陣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他金融資產被視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業務及債務人財務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等公開且合理可靠的前瞻性資料。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動進行分析。

上述減值虧損之增加或減少，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來源(續)

(iii) 存貨撥備

本集團會參考本集團存貨的賬齡分析及基於管理層經驗與判斷作出的商品未來銷路預測，定期檢討存貨賬面金額。基於檢討，一旦存貨賬面金額降至估計可實現淨值以下，則進行存貨撇減。技術、市場、經濟環境和客戶偏好的變化都可能導致商品實際銷路與估計不符，且損益可能受估計偏差的影響。

(iv) 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

如附註22(a)及22(b)所述，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及阿聯酋勞工法的規定，本集團分別就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計提撥備。於評估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時，本集團根據其最新僱員數據作出估計並採用了若干假設。本集團評估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時採用的該等假設未必能代表未來的狀況。該等撥備的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v) 租賃物業重置成本撥備

如附註22(c)所述，本集團根據對相關租賃合約到期後將招致估計成本的最佳估計就重置成本計提撥備，估計存在不確定性，可能與日後實際招致的成本不符。該等撥備的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列以下三大可呈報分部：

- 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
- 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
- 項目和酒店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業績以分部毛利(扣除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合約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相關折舊)為基準。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並不評估經營分部內的使用資產及負債資料，故並無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可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家具及家居 配飾銷售 千港元	家具及家居 配飾租賃 千港元	項目和 酒店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於某一時點	148,232	—	—	148,232
— 按時間段	—	—	35,183	35,183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按時間段	—	20,623	—	20,623
	<u>148,232</u>	<u>20,623</u>	<u>35,183</u>	<u>204,038</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50,577</u>	<u>16,475</u>	<u>10,503</u>	77,555
未分配項目				
利息收入				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				(6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6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20)
無形資產攤銷				(126)
財務費用				(1,07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5,463)
除稅前虧損				(47,886)
所得稅開支				(2)
年內虧損				<u>(47,888)</u>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20,600	—	668	21,26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562	5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94	2,550	—	3,9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u>5,663</u>	<u>—</u>	<u>—</u>	<u>5,66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家具及家居 配飾銷售 千港元	家具及家居 配飾租賃 千港元	項目和 酒店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於某一時點	165,646	—	—	165,646
— 按時間段	—	—	60,108	60,108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按時間段	—	18,595	—	18,595
	<u>165,646</u>	<u>18,595</u>	<u>60,108</u>	<u>244,349</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68,975</u>	<u>15,726</u>	<u>20,390</u>	105,091
未分配項目				
利息收入				3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734)
無形資產攤銷				(1,219)
財務費用				(793)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21,276)</u>
除稅前虧損				(28,267)
所得稅抵免				<u>101</u>
年內虧損				<u>(28,166)</u>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1,168	112	—	1,280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17,575)	—	(820)	(18,395)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1,111)	(1,1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80)	—	—	(1,080)
使用權資產折舊	<u>(6,745)</u>	<u>—</u>	<u>—</u>	<u>(6,745)</u>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香港	124,852	144,968
阿聯酋	70,096	72,845
中國	9,090	26,536
	<u>204,038</u>	<u>244,349</u>

上述收益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呈列。

非流動資產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香港	11,839	12,434
阿聯酋	164	4,914
中國	800	2
	<u>12,803</u>	<u>17,350</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及並不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客戶交易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

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貢獻約10.59%的單一客戶(為酒店營運商及獨立第三方)數字為1名。本集團向該名客戶銷售家具及家居配飾、提供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以及項目和酒店服務所得收益達25,888,000港元。該名客戶產生的集中信貸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6(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預期日後將確認的產生自報告期末存在的客戶項目合約的收益

就2022年12月31日存續的項目和酒店服務而言，本集團日後將於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獲履行時確認預期收益(見附註2(s)(i))。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方法，原因為本集團有權就本集團迄今向客戶履約直接對應的價值開具發票。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8	32
已收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1,756	1,2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6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44	-
已收政府補助金(附註)	2,146	-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59	243
匯兌收益淨額	-	601
來自特許經營商的其他收入	-	1,642
特許經營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967	1,087
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撥回	153	202
租賃物業重置成本撥備撥回	1,833	-
租金收入	889	926
撇銷期滿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5	172
雜項收入	550	646
	9,768	6,757

附註：已收政府補助金主要指於2022年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保就業計劃的資助，金額為2,146,000港元(2021年：零港元)。該筆資金的用途是為企業提供財務資助，以挽留可能會被裁員的僱員。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於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6.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a)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利息(附註25)	343	69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25)	731	724
	<u>1,074</u>	<u>793</u>
(b) 員工成本#：		
薪資、津貼及佣金	58,545	64,770
撥回股份支付費用	-	(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64	3,017
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淨額(附註22)	976	545
	<u>62,185</u>	<u>68,328</u>
# 員工成本扣除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之撥回的153,000港元(2021年：202,000港元)，該金額亦包括在上述附註5「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中。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126	1,219
核數師薪酬	1,039	1,021
就以下各項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合約資產	562	1,111
— 貿易應收款項	2,837	250
— 其他應收款項	3,843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8	-
	<u>7,260</u>	<u>1,361</u>
壞賬撇銷	-	3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15)	95,040	111,1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0)	4,270	3,198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2)	7,383	14,4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附註5)	62	-
以下各項的減值虧損淨額(附註1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52	870
— 無形資產	278	3,826
— 使用權資產	15,338	12,419
	<u>21,268</u>	<u>17,115</u>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313	8,3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5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中的可變租賃付款	725	2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7.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2</u>	<u>(101)</u>

根據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阿聯酋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除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公司外，2022年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6.5% (2021年：16.5%) 計算。

就此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港元的應評稅利潤按8.25%計稅，餘下應評稅利潤則按16.5%計稅。此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與2021年相同的基準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產生自或源自中國的應評稅利潤，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b) 稅項開支／(抵免)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虧損的對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稅前虧損	<u>(47,886)</u>	<u>(28,267)</u>
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稅率徵收的名義稅項	(7,546)	(6,20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82)	(281)
不可抵扣開支的稅務影響	2,075	2,256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617	2,052
未確認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440	2,17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	(101)
稅項寬減	<u>(4)</u>	<u>—</u>
實際稅項開支／(抵免)	<u>2</u>	<u>(10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7. 所得稅(續)

(c) 遞延稅項

於2022年12月31日，由於在可預見的未來將無法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尚未確認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233,000港元(2021年：1,227,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50,025,000港元(2021年：31,055,000港元)，其可無限期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本集團公司未來應課稅利潤。本集團在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約為28,674,000港元(2021年：22,441,000港元)，有關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將於一至五年後到期。由於未來利潤流不可預測，尚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8.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與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資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長期服務金 撥備 千港元	股份 支付費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MCLENNAN John Warren 先生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附註g))	-	1,858	69	18	-	-	1,945
莫麗賢女士(附註e)	-	1,835	79	18	-	-	1,932
蘇建霆先生	240	-	-	-	-	-	240
徐曉蘭女士(附註a)	107	-	-	-	-	-	107
黃家文先生(附註f)	-	-	-	-	-	-	-
黃詠雯女士(附註f)	-	-	-	-	-	-	-
鄭天志先生(附註f)	146	-	-	-	-	-	146
非執行董事							
MCLENNAN Jennifer Carver 女士	60	-	-	-	-	-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偉成先生	60	-	-	-	-	-	60
李光明先生	60	-	-	-	-	-	60
李豐麟先生	60	-	-	-	-	-	60
SZUTU Tom Kuet 先生(附註a)	36	-	-	-	-	-	36
麥季正先生(附註a)	36	-	-	-	-	-	36
NICHOL Roderick Donald 先生 (附註b)	24	-	-	-	-	-	24
KESEBI Lale 女士(附註b)	24	-	-	-	-	-	24
總計	853	3,693	148	36	-	-	4,7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8.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資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長期服務金 撥備 千港元	股份 支付費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MCLENNAN John Warren 先生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附註g)	-	1,628	-	18	-	-	1,646
莫麗賢女士(附註e)	-	1,543	120	18	-	79	1,760
蘇建霖先生	166	-	-	-	-	-	166
FITZPATRICK Tracy-Ann 女士 (附註c)	-	3,529	-	11	-	-	3,540
鄭天志先生(附註b)	180	-	-	-	-	-	180
非執行董事							
MCLENNAN Jennifer Carver 女士	60	-	-	-	-	-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NICHOL Roderick Donald 先生 (附註b)	60	-	-	-	-	-	60
KESEBI Lale 女士(附註b)	60	-	-	-	-	-	60
張綺玲女士(附註d)	3	-	-	-	-	-	3
蘇偉成先生	51	-	-	-	-	-	51
李光明先生	42	-	-	-	-	-	42
李豐麟先生	13	-	-	-	-	-	13
總計	635	6,700	120	47	-	79	7,581

附註：

- (a) 於2022年5月27日獲委任。
- (b) 於2022年5月27日辭任。
- (c) 於2021年7月1日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
- (d) 於2021年1月15日辭任。
- (e) 於2023年3月15日辭任。
- (f) 於2023年3月15日獲委任。
- (g) 於2021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予主席／行政總裁及任何董事酬金以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加入後的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8.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五名最高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2021年：三名)，該等人士酬金載於附註8(a)所披露資料。其餘三名人士(2021年：兩名)酬金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資及其他津貼	2,863	1,776
酌情花紅	98	81
股份支付費用	-	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36
總計	<u>3,015</u>	<u>1,934</u>

該等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2022年 僱員人數	2021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u>1</u>	<u>1</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46,369,000港元(2021年：28,166,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1,320,000,000股(2021年：1,217,205,500股)計算。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並無就攤薄作出調整，原因為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裝飾及 配飾物 千港元	家具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用於出租 的家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30,502	4,788	15,361	2,584	17,924	71,159
添置	271	43	148	–	2,283	2,745
出售	–	(30)	–	(255)	(144)	(429)
撇銷	(4,010)	(16)	(112)	–	(4,529)	(8,667)
匯兌調整	245	13	30	7	45	34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27,008	4,798	15,427	2,336	15,579	65,148
添置	5,985	59	375	154	2,189	8,762
出售	(222)	(1,910)	(419)	(155)	–	(2,706)
撇銷	(8,124)	(40)	–	–	(3,845)	(12,009)
匯兌調整	(374)	(17)	(46)	–	(47)	(484)
於2022年12月31日	24,273	2,890	15,337	2,335	13,876	58,71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2021年1月1日	30,339	3,275	14,408	2,049	16,927	66,998
年度費用	197	374	406	185	2,036	3,198
出售時撤回	–	(30)	–	(235)	(144)	(409)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92)	929	360	203	(430)	870
撇銷撥回	(4,010)	(14)	(109)	–	(4,529)	(8,662)
匯兌調整	243	13	29	7	40	332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26,577	4,547	15,094	2,209	13,900	62,327
年度費用	1,394	86	194	46	2,550	4,270
出售時撤回	(222)	(1,821)	(398)	(75)	–	(2,516)
減值虧損撥備	4,960	126	454	112	–	5,652
撇銷撥回	(8,124)	(40)	–	–	(3,845)	(12,009)
匯兌調整	(374)	(17)	(48)	–	(46)	(485)
於2022年12月31日	24,211	2,881	15,296	2,292	12,559	57,239
賬面金額：						
於2022年12月31日	62	9	41	43	1,317	1,472
於2021年12月31日	431	251	333	127	1,679	2,8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持作租賃的家具項目按經營租賃出租。初始租期通常為2年，到期後可選擇續租，屆時所有條款將重新商定。租賃概不包含或然租金。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4,536	3,114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506	648
	<u>5,042</u>	<u>3,762</u>

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及迪拜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的不利表現，管理層對營運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並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確認減值約5,652,000港元、278,000港元及15,338,000港元。

鑒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及迪拜現金產生單位持續虧損，管理層在2022年12月31日就減值虧損進行評估。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涵蓋最終比率為3.00%(2021年：3.00%)的五年期。

當其可收回金額低於／高於其賬面值時，將於現金產生單位計提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可收回金額指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該等零售店及業務單位按其使用價值的可收回金額總額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現金產生單位的零售店和業務單位	-	-
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零售店和業務單位	8,493	21,232

基於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使用稅前貼現率釐定的使用價值的估計可收回金額如下：

	2022年	2021年
香港現金產生單位的零售店和業務單位	13.00%	11.00%
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零售店和業務單位	16.00%	11.00%

管理層估計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行業相關特定風險的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

香港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分別計提香港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1,810,000港元(2021年：2,150,000港元)、278,000港元(2021年：3,826,000港元)及9,833,000港元(2021年：12,419,000港元)。

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計提迪拜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3,842,000港元(2021年：撥回1,280,000港元)及5,505,000港元(2021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1. 無形資產

	軟件 千港元
按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u>7,718</u>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2021年1月1日	2,233
年度費用	1,219
減值虧損(附註10)	<u>3,826</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u>7,278</u>
年度費用	126
減值虧損(附註10)	<u>278</u>
於2022年12月31日	<u>7,682</u>
賬面金額：	
於2022年12月31日	<u><u>36</u></u>
於2021年12月31日	<u><u>44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2.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67,728	802	68,530
添置	17,079	-	17,079
租賃到期後撤銷	(19,590)	-	(19,590)
匯兌調整	55	-	55
	<u>65,272</u>	<u>802</u>	<u>66,074</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65,272	802	66,074
添置	19,997	-	19,997
租賃到期後撤銷	(19,217)	-	(19,217)
匯兌調整	(53)	-	(53)
	<u>65,999</u>	<u>802</u>	<u>66,801</u>
於2022年12月31日	65,999	802	66,80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2021年1月1日	54,378	258	54,636
年度費用	14,352	127	14,479
減值虧損(附註10)	12,046	373	12,419
租賃到期後撤銷	(19,590)	-	(19,590)
匯兌調整	41	-	41
	<u>61,227</u>	<u>758</u>	<u>61,985</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61,227	758	61,985
年度費用	7,370	13	7,383
減值虧損(附註10)	15,311	27	15,338
租賃到期後撤銷	(19,217)	-	(19,217)
匯兌調整	(45)	-	(45)
	<u>64,646</u>	<u>798</u>	<u>65,444</u>
於2022年12月31日	64,646	798	65,444
賬面金額：			
於2022年12月31日	<u>1,353</u>	<u>4</u>	<u>1,357</u>
於2021年12月31日	<u>4,045</u>	<u>44</u>	<u>4,089</u>

本集團透過租賃協議已獲得若干物業作為其辦公樓、倉庫及零售店的使用權。該等租賃之初期期限通常為二或三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2. 使用權資產(續)

其中兩項租賃(2021年：兩項)包括一項選擇權，容許合約期結束後再續租一段時間。於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所有租賃均盡量爭取此等可由本集團行使的續租選擇權，以增加營運靈活性。本集團於起租日評估其行使續租選擇權的可能性，於計量租賃負債時僅包括該等合理確定會行使的選擇權。於2022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未計算一項有續租選擇權的租賃物業將來可能須付的租賃付款5,136,000港元(未貼現)(2021年：5,136,000港元)，原因是本集團行使權利續租的機會極低。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租賃若干零售店舖包含可變租賃付款條款，有關條款建基於零售店舖產生之銷售額。於2022年內，本集團在為遏制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蔓延而推出嚴格社交距離及旅遊限制措施期間，以固定付款折讓的形式獲得租金優惠。於損益中確認之付款金額於附註6(c)披露。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銷售額，因而取決於未來數年的整體經濟發展。考慮到未來數年的預計銷售發展，預期未來數年可變租賃付款將於門店銷售繼續分佔類似比例。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經營及融資活動的租賃現金流出分別為4,282,000港元及16,059,000港元(2021年：7,416,000港元及25,604,000港元)。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即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939	2,116
非即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014	698
	<u>3,953</u>	<u>2,8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3,175	2,281	2,951	2,125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1,074	748	1,029	698
未賺取利息收入	4,249 (269)	3,029 (206)	3,980 —	2,823 —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3,980	2,823	3,980	2,82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7)	(9)	(27)	(9)
	<u>3,953</u>	<u>2,814</u>	<u>3,953</u>	<u>2,814</u>

若干家具項目按融資租賃出租。融資租賃期限介乎12個月至24個月(2021年：12個月至24個月)。租賃附帶的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適用於整個租賃年期。實際利率為5%至16.5%(2021年：5%至16.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租賃的家具作抵押。本集團不得在承租人不違約的情況下將抵押品出售或再抵押。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未上市基金的投資	<u>5,938</u>	<u>6,000</u>

於未上市基金的投資乃就一項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的多元化基金持有。於本年度，該投資並無收取股息或收入(2021年：零港元)。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載於附註26(e)的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5. 存貨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商品	42,884	37,682
減：減值撥備	<u>(2,667)</u>	<u>(1,074)</u>
	<u>40,217</u>	<u>36,608</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賬面金額	91,433	112,019
存貨撥備／(撥回)淨額	<u>3,607</u>	<u>(848)</u>
	<u>95,040</u>	<u>111,171</u>

16.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因履行項目合約而產生的總額	4,395	5,63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840)</u>	<u>(2,646)</u>
	<u>3,555</u>	<u>2,988</u>

合約資產主要有關本集團就已竣工但未開票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為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的未來業績。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影響已確認合約資產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6.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續)

(a) 合約資產(續)

本集團的項目合約工程包括付款時間表，當中規定在達致若干項目里程碑時，須於項目合約期內分期付款。該等付款時間表用於防止重大合約資產的累積。按金通常為預先支付，並於項目早期產生合約負債。本集團亦通常同意按合約價值的5%保留一年。由於本集團獲得該筆最後付款之條件為本集團的工程須順利通過檢查，故該筆款項已計入合約資產內，直至保留期結束為止。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a)。

(b) 合約負債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因履行項目合約產生的預收款項	<u>35,252</u>	<u>15,397</u>

本集團在項目合約工程動工前收取按金時，此舉將在項目合約初期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項目確認的收益超過按金金額為止。在工程動工前收取按金，是本集團項目合約的慣常做法。

合約負債的變動：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5,397	22,846
年內確認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收益致使合約負債減少	(14,802)	(21,462)
年內的預收項目合約工程合約負債款項		
致使合約負債增加	34,914	13,876
匯兌調整	(257)	137
於12月31日	<u>35,252</u>	<u>15,397</u>

上述結餘指分配至於報告期末未履行的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全部將於下一個報告期內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886	15,16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463)	(683)
	16,423	14,478
流動		
其他應收款項	10,202	3,744
貿易保證金	11,788	13,583
租金及其他保證金	6,983	8,491
預付款項	3,222	14,588
	48,618	54,884
非流動		
不可退還保證金(附註 1)	4,000	4,000
總計	52,618	58,884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總額為 6,983,000 港元(2021 年：8,491,000 港元)的若干按金外，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可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附註 1：於 2021 年 11 月 17 日，Indigo Living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見附註 28))與一名獨立的第三方(「另一方」，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訂立合資協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雙方協定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以透過由 Indigo Living Limited 出資現金 4,000,000 港元以及由另一方支付現金及物業單位 38,000,000 港元，於加拿大收購、設計、翻新及銷售個人公寓單位。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Indigo Living Limited 已向另一方支付 4,000,000 港元作為建議合資企業的不可退還按金。於報告期末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該合資企業仍在成立中。

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1 個月內	8,266	8,182
超過 1 個月但少於 3 個月	6,382	3,688
超過 3 個月但少於 12 個月	1,771	2,606
超過 12 個月	4	2
	16,423	14,478

貿易應收款項自發票日期起計 30 日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 26(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24	33,390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	3,000	3,000
	<u>20,824</u>	<u>36,390</u>

附註：

於2022年12月31日，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利率0.21%至0.41%(2021年：0.03%至0.47%)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20)，並分類為流動資產。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73	4,478
已收按金	3,193	3,456
其他應付款項	2,798	3,370
應計費用	9,001	8,507
	<u>17,565</u>	<u>19,811</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被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674	3,273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417	18
3個月以上	482	1,187
	<u>2,573</u>	<u>4,478</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應計費用包括向偉發興業有限公司支付的約466,000港元(2021年：278,000港元)的送貨服務及人力支援費用，該費用無擔保、免息且應於發票日期後21天內支付。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持有偉發興業有限公司29%(2021年：29%)的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0.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22年12月31日，金額1,968,000港元(2021年：859,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3,000,000港元(2021年：3,000,000港元)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3,000,000港元(2021年：5,000,000港元)作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金額為2,685,000阿聯酋迪拉姆(相當於約5,699,000港元)(2021年：零港元)的銀行貸款由本公司的一名董事簽署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實際利率介乎4.89%至10.08%(2021年：2.75%)。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3,398	859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1,581	-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2,688	-
	7,667	859
減：於流動負債入賬的款項(包括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	(7,667)	(859)
	-	-

有關本集團的利率狀況詳情載於附註26(c)。

21. 租賃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償還情況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13,056	12,987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6,862	5,499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1,451	-
	8,313	5,499
	21,369	18,4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2. 撥備

	長期服務金 千港元	僱員終止 服務福利 千港元	租賃物業 還原成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13	4,718	3,352	8,283
已作出撥備	176	571	-	747
已轉回撥備	(202)	-	-	(202)
已動用撥備	-	(924)	(943)	(1,867)
匯兌調整	-	26	-	26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87	4,391	2,409	6,987
已作出撥備	138	991	1,707	2,836
已轉回撥備	(5)	(148)	(1,833)	(1,986)
已動用撥備	(20)	(666)	-	(686)
匯兌調整	-	(2)	-	(2)
於2022年12月31日	300	4,566	2,283	7,149

(a) 長期服務金撥備

本集團的僱員被終止僱傭關係或退休且符合香港《僱傭條例》的特定情形時，本集團須就此承擔的長期服務金責任淨額是指僱員就其所提供的服務所賺取之未來福利金額。

應付款項取決於僱員的最終薪資及服務年限，並扣減本集團退休計劃下本集團供款所佔的應計權益。

(b) 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

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乃根據阿聯酋勞動法並基於當前薪酬及報告期末的累計服務年限作出。

(c) 租賃物業還原成本撥備

根據與業主已簽署的租賃協議條款，於相關租賃協議屆滿後，本集團應搬走及還原租賃物業，有關成本由本集團承擔。因此，本集團已就預期將產生的還原成本按最佳估計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2. 撥備(續)

(d)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且先前不受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保障的僱員營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而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機關所營辦國家資助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附屬公司需要根據其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對該助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而除年度供款外，其並無實際支付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進一步責任。該國家資助的退休福利計劃代表應付已退休僱員的整體退休金責任。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而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23.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a) 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8年6月19日的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的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授出購股權。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支付1港元的授出代價後於自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接納該要約。每份購股權授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並以股份悉數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3.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續)

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可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此外，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1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即計劃授權上限。董事會可尋求於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於該等情況下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予的所有購股權而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該更新上限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1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每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行使價為(i)股份面值；(ii)要約日期聯交所股份收市價；及(i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的平均數三項之最高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即**2018**年**6**月**19**日)起生效，並於該日後十年內有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3.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購股權之詳情

於2018年8月30日，本購股權計劃項下共授出45,000,000份購股權，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計合共20,36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

有關購股權之詳情及其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之變動情況如下：

	行使價 港元	於2022年 1月1日的 購股權數目	年內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購股權數目
向本公司一名董事(莫麗賢女士)授出 的購股權(附註)，行使期限為：				
– 2019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17日	0.22	3,293,400	(3,293,400)	–
– 2020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17日	0.22	3,293,400	(3,293,400)	–
– 2021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17日	0.22	3,393,200	(3,393,200)	–
向僱員及諮詢人授出的購股權， 行使期限為：				
– 2019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17日	0.22	4,848,400	(4,848,400)	–
– 2020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17日	0.22	4,848,400	(4,848,400)	–
– 2021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17日	0.22	4,963,200	(4,963,200)	–
		<u>24,640,000</u>	<u>(24,640,000)</u>	<u>–</u>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24,640,000(2021年：10,810,000)份購股權失效，且概無任何購股權已行使、發行或註銷(2021年：無)。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2021年：24,640,000份，全部均於2021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

附註：莫麗賢女士自2023年3月15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3.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c) 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

為獲授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獲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模型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用作輸入此模型的數據。早期行使的預期亦納入至該模型。

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值	0.119 港元至 0.137 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0.22 港元
行使價	0.22 港元
預期波幅(表示為二項式點陣模型下建模時所採用的加權平均波幅)	51.10%
購股權年期(表示為二項式點陣模型下建模時所採用的加權平均年期)	3.88 年
預期股息	0%
無風險利率(基於香港外匯基金票據)	2.15%

預期波幅採用本公司的可資比較公司股價過去 10 年的歷史波幅釐定。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化可能會對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24. 股本、股息及儲備

(a)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普通股 0.01 港元		
法定：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 月 1 日 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	1,000,000,000	10,000
於 2021 年 2 月 4 日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附註 i)	200,000,000	2,000
於 2021 年 9 月 14 日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附註 ii)	120,000,000	1,200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20,000,000	13,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4. 股本、股息及儲備(續)

(a) 股本(續)

附註：

- (i) 配售於2021年2月4日完成(「2021年2月4日完成」)，據此，配售代理已根據一般授權項下的配售協議條款及條件成功配售合共200,000,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60港元。

配售項下的2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i)緊接完成前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20%；及(ii)緊隨2021年2月4日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7%。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總面值為2,000,000港元。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000,000港元，而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的配售佣金及其他費用、成本、支出以及開支)約為11,279,000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4日的公告。

- (ii) 配售於2021年9月14日完成(「2021年9月14日完成」)，據此，配售代理已根據一般授權項下的配售協議條款及條件成功配售合共120,000,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12港元。

配售項下的1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i)緊接2021年9月14日完成前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10%；及(ii)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09%。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總面值為1,200,000港元。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440,000港元，而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的配售佣金及其他費用、成本、支出以及開支)約為12,767,000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4日的公告。

(b)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

(c)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受開曼群島公司法所規管，且可由本公司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如有)用於向權益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除非於緊隨建議分派或派付股息日期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否則本公司不得自股份溢價賬向權益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4. 股本、股息及儲備(續)

(c)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續)

(ii)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平值，相關內容於附註2(p)(iii)所載會計政策進一步闡述。該金額在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在相關購股權屆滿或遭沒收時轉撥至累計利潤及虧損。

(iii) 外匯儲備

外匯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並非港元之實體的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全部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t)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面值與達駿發展有限公司(「達駿發展」)及根據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8日於聯交所GEM上市前完成的與其有關的重組(「重組」)而收購的Deep Blue Living Limited(「Deep Blue」)的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8日向當時的達駿發展股東發行499股普通股，以收購其於達駿發展持有的股權，並於2018年1月11日向Deep Blue的當時股東發行346股普通股，以收購彼等於Deep Blue持有的股權。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從而能夠按照風險水平對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

本集團會適當考慮其資本管理常規，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結構，並在不與董事對本集團應盡誠信義務或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相衝突的情況下，根據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5. 現金流資料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租賃負債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7,420	4,670	32,090
融資現金流變動：			
支付租金本金部分	(24,880)	–	(24,880)
支付租金利息部分	(724)	–	(724)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3,825	3,825
償還銀行貸款	–	(7,636)	(7,636)
已付利息	–	(69)	(69)
	(25,604)	(3,880)	(29,484)
匯兌調整	73	–	73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17,079	–	17,079
已收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附註5)	(1,206)	–	(1,206)
利息開支(附註6(a))	724	69	793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8,486	859	19,345
融資現金流變動：			
支付租金本金部分	(15,328)	–	(15,328)
支付租金利息部分	(731)	–	(731)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8,363	8,363
償還銀行貸款	–	(1,532)	(1,532)
已付利息	–	(343)	(343)
	(16,059)	6,488	(9,571)
匯兌調整	(30)	(23)	(53)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19,997	–	19,997
已收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附註5)	(1,756)	–	(1,756)
利息開支(附註6(a))	731	343	1,074
於2022年12月31日	21,369	7,667	29,0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在正常營運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幣風險。本集團所面對的上述風險以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和常規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不履行合約責任，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在具良好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故其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零售銷售通常以現金或通過主要信用／借記卡支付。就本集團授予賒賬期的公司及項目客戶而言，本集團會進行個別信用評估。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確保已對被視為無法收回的金額採取後續行動並計提足夠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自身狀況所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所在行業或國家，因此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是當本集團與個別客戶有重大貿易往來時而產生。於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中分別有13% (2021年：15%) 及54% (2021年：25%) 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量其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表明不同客戶地域類別的虧損模式存在差異，因此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對基於過往逾期狀況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作進一步區分。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於起租前需要繳交數個月的按金。管理層將根據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集體評估。其他監控程序包括收回逾期債務的行動。就此而言，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被認為較低。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結論為對手方銀行的違約可能性極低，因此並無就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2022 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香港			
流動(未逾期)	0.20	2,457	5
逾期1至30日	0.00*	4,092	-
逾期31至90日	0.07	1,485	1
逾期91日至1年	1.97	1,117	22
逾期超過1年	100.00	1,789	1,789
		<u>10,940</u>	<u>1,817</u>
迪拜			
流動(未逾期)	0.05	4,105	2
逾期1至30日	1.82	440	8
逾期31至90日	3.69	1,597	59
逾期91日至1年	19.16	569	109
逾期超過1年	100.00	190	190
		<u>6,901</u>	<u>368</u>
中國			
流動(未逾期)	1.03-1.25	4,367	53
逾期1至30日	0.00	-	-
逾期31至90日	0.00	-	-
逾期91日至1年	38.46	13	5
逾期超過1年	100.00	2,060	2,060
		<u>6,440</u>	<u>2,118</u>

* 表示百分比少於0.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續)

	2021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香港			
流動(未逾期)	0.00*-0.03	6,205	1
逾期1至30日	0.18	1,111	2
逾期31至90日	0.68	2,682	18
逾期91日至1年	1.85	418	8
逾期超過1年	100.00	146	146
		<u>10,562</u>	<u>175</u>
迪拜			
流動(未逾期)	0.00*	11	-
逾期1至30日	0.00*	1,682	-
逾期31至90日	0.00*	319	-
逾期91日至1年	4.94	339	17
逾期超過1年	98.79	148	146
		<u>2,499</u>	<u>163</u>
中國			
流動(未逾期)	0.71-1.41	2,749	35
逾期1至30日	0.00	-	-
逾期31至90日	0.00-4.63	250	12
逾期91日至1年	18.45-28.76	2,295	508
逾期超過1年	96.71-100.00	2,440	2,436
		<u>7,734</u>	<u>2,991</u>

* 表示百分比少於0.01%。

預期虧損率基於過去五年真實虧損經驗計算。該等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現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期限內經濟狀況的觀點之間的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香港 千港元	迪拜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269	155	1,472	1,896
已確認減值虧損	-	8	1,447	1,455
已撥回減值虧損	(94)	-	-	(94)
匯兌調整	-	-	72	72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75	163	2,991	3,329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45	205	3,185	5,035
已撥回減值虧損	(3)	-	(1,633)	(1,636)
撇銷	-	-	(2,197)	(2,197)
匯兌調整	-	-	(228)	(228)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u>1,817</u>	<u>368</u>	<u>2,118</u>	<u>4,303</u>

所產生新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結算的應收款項)導致 2022 年及 2021 年年底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有所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考慮首次確認資產後的違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於各報告期間有否持續明顯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明顯增加，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末及首次確認日期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其考慮合理獲得且具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以下指標尤其需重點考慮：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盡可能獲得)；及
- 預期將導致交易對手履行其責任的能力發生重大改變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其他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依據的假設概述如下：

類別	各類別的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
第1階段	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於產生時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風險。	確認與未來12個月內發生違約事件的可能性相關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
第2階段	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惟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風險。	確認全期預期虧損(即反映金融資產剩餘年期)。
第3階段	倘發生會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有關風險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	確認全期預期虧損，並透過對經扣除撥備的攤銷成本(而非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就信貸風險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適當地及時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類應收款項的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的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相應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的分析如下：

	第1階段 千港元	第2階段 千港元	第3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9	-	-	9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2	3,709	-	3,861
轉撥	(35)	35	-	-
於2022年12月31日	<u>126</u>	<u>3,744</u>	<u>-</u>	<u>3,870</u>

除上述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已按12個月預期虧損法評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作出任何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便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意外波動的影響。

下表為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狀況的詳情，乃根據未貼現現金流量以及本集團須最早付款的日期編製。

	賬面金額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按要求 償還或 一年內償還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 五年內償還 千港元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565	17,565	17,565	—
計息銀行借款	7,667	7,716	7,716	—
租賃負債	21,369	22,548	14,313	8,235
	<u>46,601</u>	<u>47,829</u>	<u>39,594</u>	<u>8,235</u>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811	19,811	19,811	—
計息銀行借款	859	885	885	—
租賃負債	18,486	18,958	13,389	5,569
	<u>39,156</u>	<u>39,654</u>	<u>34,085</u>	<u>5,569</u>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銀行存款、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乃按固定利率計算，使本集團須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時因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面臨的貨幣風險。為方便呈報，風險金額以港元呈列，並使用年末日期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

	外幣風險(以港元呈列)							
	2022年				2021年			
	英鎊 千港元	阿聯酋 迪拉姆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英鎊 千港元	阿聯酋 迪拉姆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74	-	11,265	212	30	-	12,298	1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3	-	12	19	2,168	-	7	4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3)	(75)	(188)	(21)	(13)	(1,145)	(30)
由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 淨風險	<u>1,060</u>	<u>(13)</u>	<u>11,202</u>	<u>43</u>	<u>2,177</u>	<u>(13)</u>	<u>11,160</u>	<u>175</u>

下表顯示假設於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該日發生變化，本集團的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將發生的暫態變化。就此而言，假設港元與美元的掛鈎匯率將不會受到美元對其他貨幣任何價值變動的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2022 年		2021 年	
	外匯匯率 增加/(減少)	稅後虧損及 累計虧損 的影響 千港元	外匯匯率 增加/(減少)	稅後虧損及 累計虧損 的影響 千港元
英鎊	5%	(44)	5%	(91)
	(5%)	44	(5%)	91
阿聯酋迪拉姆	5%	1	5%	1
	(5%)	(1)	(5%)	(1)
人民幣	5%	(2)	5%	(7)
	(5%)	2	(5%)	7

上表所呈列的分析結果是對本集團各實體以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的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事態影響的匯總，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折算成港幣，以方便呈報。

敏感性分析假設外匯匯率的變化已被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的、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集團列報貨幣所產生的差異。2021 年的分析是以同樣基礎上進行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於報告期末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平值層級分類。公平值計量層級乃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第三級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未上市基金的投資	<u>5,938</u>	<u>6,000</u>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在第一級和第二級之間進行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至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報告期末時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公平值乃參照未上市基金的資產淨值釐定，未上市基金的資產淨值主要由銀行結餘組成。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詳情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
於年內已購買	6,00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6,000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62)
於2022年12月31日	<u>5,938</u>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7.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包括分別支付予若干董事以及附註8(a)及8(b)披露的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493	346
薪資、津貼及花紅	5,753	7,603
酌情花紅	199	183
股份支付費用	-	1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	65
	<u>6,517</u>	<u>8,317</u>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2022年 僱員人數	2021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5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u>8</u>	<u>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7. 關聯方交易(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別處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的重大交易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運費及人力支援費用		
偉發興業有限公司	4,196	3,792
向董事銷售家具及家居配飾		
MCLENNAN John Warren 先生	1	4
莫麗賢女士(附註)	8	-
FITZPATRICK Tracy-Ann 女士	-	7
向前董事以賬面淨值出售汽車		
FITZPATRICK Tracy-Ann 女士	-	20

附註：莫麗賢女士自2023年3月15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惟截至於本年報獲批准當日，仍是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8. 附屬公司的詳情

(a)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實繳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活動
			2022年	2021年	
直接持有					
Raeford Holdings Limited (「Raefor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達駿發展有限公司(「達駿發展」)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Indigo Living Limited	香港	22,900,000港元	100%	100%	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及租賃以及提供有關室內家具佈置的設計諮詢服務
Indigo LLC(「Indigo Dubai」)(i)	阿聯酋迪拜	300,000 阿聯酋迪拉姆	100%	100%	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及租賃以及提供有關室內家具佈置的設計諮詢服務
Deep Ocean SPV Limited (ii)	阿聯酋阿布扎比	1,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Deep Blue Living Limited	香港	779,246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因邸高家居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因邸高」)(iii), (iv)	中國	人民幣 14,309,734元	100%	100%	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及租賃以及提供有關室內家具佈置的設計諮詢服務
上海因邸閣裝潢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因邸閣」)(iii), (v)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有關室內家具佈置的設計諮詢服務
Ocean Blue Living Limited	香港	1,000港元	100%	100%	特許經營
海泓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100%	無業務
Ocean & Partner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100%	無業務
木籃海外項目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vi)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60%	60%	投資控股
木籃(海外項目)有限公司 (「香港木籃海外」)(vi)	香港	100港元	60%	60%	設計、裝飾及翻新服務
Miracle 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無業務
Vital Acces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無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8.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附註：

- (i) 達駿發展為Indigo Dubai 49%已發行股本的合法擁有人。Indigo Dubai的經公證組織章程大綱規定，達駿發展全權監控、管理及指導Indigo Dubai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並有權分佔其80%的利潤。達駿發展亦有權通過合約安排享有其剩餘20%的利潤。因此，Indigo Dubai已作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入賬。
- (ii) Deep Ocean SPV Limited的所有已發行股本由阿聯酋的一家企業服務提供商持有。達駿發展透過與企業服務提供商之間的合約安排擁有Deep Ocean SPV Limited的100%控制權及經濟利益。
- (iii) 中國因邱高及上海因邱閣均以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之形式於中國註冊。
- (iv) 中國因邱高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000,000，直至2022年12月31日已繳付人民幣14,309,734元。
- (v) 上海因邱閣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0元，直至2022年12月31日已繳付人民幣1,000,000元。
- (vi) 根據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合營協議(「合營協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Raeford及陳佩文女士(「陳女士」)成立非全資附屬公司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及其香港附屬公司香港木籃海外(統稱「木籃海外公司」)。木籃海外公司的業務範圍擬定為室內設計、裝飾及裝修服務，以及木籃海外公司所從事的其他任何附屬業務。

根據合營協議的條款，訂約方協定以股份認購的方式成立公司，其後於股份認購完成後，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將由Raeford及陳女士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Raeford有權提名兩名董事，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董事會主席由Raeford提名。Raeford及陳女士對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將作出的資本承擔總額預期約為10,000,000港元，將根據合營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參考彼等各自於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的持股，透過股份認購的方式按比例承擔。於2021年12月31日，Raeford及陳女士已分別完成資本承擔6,000,000港元及4,000,000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8.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資料(「非控股權益」)

下表呈列有關英屬處女群島木籃海外及香港木籃海外的資料，該兩間公司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下表所呈現的財務資料摘要為於任何公司之間沖銷前的金額。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0%	40%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資產	6,256	10,000
流動負債	(54)	-
非流動負債	-	-
資產淨值	<u>6,202</u>	<u>10,000</u>
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	2,481	4,000
收益	-	-
年內虧損	(3,798)	-
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3,798)	-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1,519)	-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	(10,000)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	-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u>-</u>	<u>10,000</u>

* 少於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u>3,014</u>	<u>3,014</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222	53,859
預付款項	204	1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13</u>	<u>1,851</u>
	<u>26,339</u>	<u>55,909</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u>1,114</u>	<u>802</u>
流動資產淨值	<u>25,225</u>	<u>55,107</u>
資產淨值	<u><u>28,239</u></u>	<u><u>58,121</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200	13,200
儲備	<u>15,039</u>	<u>44,921</u>
權益總額	<u><u>28,239</u></u>	<u><u>58,121</u></u>

於 2023 年 3 月 30 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MCLENNAN John Warren
董事

黃家文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之結餘	67,136	3,874	(34,930)	36,08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1,145)	(11,145)
已失效的購股權	–	(856)	–	(856)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	(4)	–	(4)
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	22,240	–	–	22,240
配售新股份的發行開支	(1,394)	–	–	(1,394)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87,982	3,014	(46,075)	44,92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9,882)	(29,882)
已失效的購股權	–	(3,014)	3,014	–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餘	<u>87,982</u>	<u>–</u>	<u>(72,943)</u>	<u>15,039</u>

30. 承諾

本集團承諾於2022年12月31日訂立為期2年的新租賃，有關租賃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租賃付款為每年700,000港元另加每年240,000港元或租賃物業年收入的6%（以較高者為準）。

31. 報告期後事項

完成配售新股份

於2023年1月9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配售價每股0.052港元認購本公司最多264,000,000股新普通股（「股份」）（「配售事項」）。該等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5月1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最終於2023年2月6日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為13,390,000港元。股份於緊接前一個營業日的每股收市價為0.065港元。發行價對市價的折讓率約為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列示)

31. 報告期後事項(續)

完成配售新股份(續)

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9日、2023年1月20日及2023年2月6日之公告。董事擬參照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20日的業務更新公告，將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可能的合併及收購機會，並作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32. 已頒佈但尚未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用的修訂及一項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該等變更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項目。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變更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3. 比較數字

若干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

財務概要

以下為摘錄自本年報及過往年度的財務報表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u>204,038</u>	<u>244,349</u>	<u>219,859</u>	<u>307,718</u>	<u>278,103</u>
稅前虧損	<u>(47,886)</u>	<u>(28,267)</u>	<u>(43,848)</u>	<u>(6,972)</u>	<u>(17,071)</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2)</u>	<u>101</u>	<u>18</u>	<u>(830)</u>	<u>(297)</u>
年內虧損	<u><u>(47,888)</u></u>	<u><u>(28,166)</u></u>	<u><u>(43,830)</u></u>	<u><u>(7,802)</u></u>	<u><u>(17,368)</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46,369)</u>	<u>(28,166)</u>	<u>(43,830)</u>	<u>(7,802)</u>	<u>(17,368)</u>
非控股權益	<u>(1,519)</u>	<u>-</u>	<u>-</u>	<u>-</u>	<u>-</u>
	<u><u>(47,888)</u></u>	<u><u>(28,166)</u></u>	<u><u>(43,830)</u></u>	<u><u>(7,802)</u></u>	<u><u>(17,368)</u></u>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u>129,970</u>	<u>151,313</u>	<u>174,324</u>	<u>230,552</u>	<u>203,313</u>
負債總額	<u>(89,988)</u>	<u>(62,615)</u>	<u>(85,208)</u>	<u>(98,124)</u>	<u>(65,717)</u>
資產淨值	<u><u>39,982</u></u>	<u><u>88,698</u></u>	<u><u>89,116</u></u>	<u><u>132,428</u></u>	<u><u>137,596</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7,501</u>	<u>84,698</u>	<u>89,116</u>	<u>132,428</u>	<u>137,596</u>
非控股權益	<u>2,481</u>	<u>4,000</u>	<u>-</u>	<u>-</u>	<u>-</u>
權益總額	<u><u>39,982</u></u>	<u><u>88,698</u></u>	<u><u>89,116</u></u>	<u><u>132,428</u></u>	<u><u>137,596</u></u>